

GETO 志特新材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22

2023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高渭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卫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润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3,893,33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9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备查文件包括：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的原件；
-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5、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志特新材、江西志特	指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凯越	指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珠海志同	指	珠海志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
珠海志成	指	珠海志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
珠海志壹	指	珠海志壹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员工持股平台
志特集团	指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门志特	指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马来西亚志特	指	志特全球建筑科技（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新加坡志特	指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志特全球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南装配	指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门装配	指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洲物流	指	江西海洲物流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广东志飞	指	广东志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海南春晖	指	海南春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关联方
众志同	指	厦门众志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关联方
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	指	是 1994 年经民政部批准设立，由建筑周转物资与装备研发设计、生产加工、租赁承包企业及施工总承包、工程监理、建筑劳务、科研院所、相关社会团体、专家学者等组成的国家 4A 级行业组织
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	指	公司所在行业的自律组织，是我国建筑模板和脚手架领域首个全国性行业组织，国家一级协会，会员由建筑模板和脚手架相关设计、研发、生产、销售、租赁单位以及建筑施工单位、科研院校等企事业单位组成
铝模	指	以整体挤压成型的铝型材加工而成的建筑模板，可广泛应用于钢筋混凝土建筑结构的各个领域，亦称“铝模板”、“铝合金模板”
铝模系统	指	包括铝合金模板、加固件、支撑件、辅件四大构件的模板系统，亦称“铝模系统”
传统建筑模板	指	在铝模板出现之前应用于建筑领域的模板，主要包括木模板、竹模板、钢模板、塑料模板等
脚手架	指	为了便于施工活动和安全操作的一种临时支架
安全防护平台	指	为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简称，原名称为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爬架。是由平台结构、升降结构、动力设备、防倾装置、防坠装置及升降同步控制系统组成的、可随建筑结构逐层爬升或下降，具有安全防护、防倾、防坠和同步升降功能的施工作业平台
建筑模架	指	建筑模板、脚手架的统称
装配式预制件	指	Precast Concrete（混凝土预制件）的英文缩写，在住宅工业化领域称作 PC 构件，与之相对应的传统现浇混凝土需要工地现场制模、现场浇注和现场养护
配模	指	根据深化图平面结构及相关参数进行模板匹配，包括平面配模和 3D 配模
BIM 智能技术	指	一种应用于工程设计、建造、管理的数据化工具，通过对建筑的数据化、信息化模型整合，在项目策划、运行和维护的全生命周期过程中进行共享和传

		递，使工程技术人员对各种建筑信息作出正确理解和高效应对，为设计团队以及包括建筑、运营单位在内的各方建设主体提供协同工作的基础
BCA	指	Building and Construction Authority (建筑施工局)，是新加坡国家发展部下属的一个机构
BAND2 认证	指	BCA 对不同的模板产品在建筑项目里施工中的效率性和浇筑后的水泥表面的效果，进行模板产品的 band 认证体系的第二个等级
报告期	指	2022 年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志特新材	股票代码	300986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志特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angxi GETO New Materials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高渭泉		
注册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广昌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449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创意港 B 栋 4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36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geto.com.cn		
电子信箱	geto@geto.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温玲	廖峰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创意港 B 栋 4 楼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创意港 B 栋 4 楼
电话	0760-85211462	0760-85211462
传真	0794-3614888	0794-3614888
电子信箱	geto@geto.com.cn	lfeng@geto.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孟庆祥、葛振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25 号国信金融大厦 34 楼	范金华、蒋猛	2021 年 4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元）	1,929,569,111.16	1,481,170,046.47	30.27%	1,119,579,539.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7,401,232.99	164,428,647.87	7.89%	168,453,374.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3,934,863.48	136,911,539.17	5.13%	127,680,98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5,388,188.42	172,666,066.12	-230.53%	100,271,293.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8	1.09	-0.92%	1.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8	1.09	-0.92%	1.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48%	16.06%	-2.58%	27.79%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933,411,453.41	2,851,484,440.29	37.94%	2,044,671,51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98,951,979.47	1,232,040,209.36	13.55%	690,716,535.79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2,365,042.90	519,327,469.99	519,890,546.51	627,986,05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00,319.98	65,586,023.86	56,721,455.63	49,893,433.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86,419.88	50,563,885.98	50,308,693.75	39,675,86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90,943.21	-90,893,554.64	-108,152,749.67	-53,732,827.3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5,919.19	-906,988.80	-657,479.21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83,363.29	32,600,686.81	47,462,129.11	工业园区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3,160.04	1,378,835.72	719,580.48	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5,641.14	1,987,878.66	2,040,780.10	主要为项目违约客户赔偿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2,144.62	116,524.54	109,273.83	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47,456.15	5,535,128.71	7,539,274.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34,564.24	2,124,699.52	1,362,618.64	
合计	33,466,369.51	27,517,108.70	40,772,390.7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涉及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2,144.6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

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发展阶段

1、铝模系统

1962 年，铝合金模板在美国首次研制并成功使用，经历了多年的创新研发和不断完善，逐步趋于绿色建筑标准化要求，诸多国家都开始逐步使用，除美国等国家外，铝合金模板在韩国、墨西哥、巴西、印度、马来西亚等新兴工业国家中也得到广泛应用。我国铝合金模板应用发展相对滞后，2000 年后，清水饰面混凝土施工技术和快速拆模施工技术逐渐推广，铝模系统开始得到应用，并首先在珠三角地区开始尝试应用，近年来，随着我国“以铝代木”、“节能减排”等一系列政策的出台，打造绿色建筑成为建筑行业的主流趋势，铝合金模板凭借其综合性优势，市场进入快速发展期。

2、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

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即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爬架，以下简称“防护平台”。随着我国建筑市场迅猛发展，高层、超高层建筑大量涌现，传统的落地式脚手架、悬挑式脚手架已经不能满足建筑施工的需求，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应运而生。在建筑行业相关部门和人员不断总结、推广、完善的基础上，历经三十余年的发展，经历从曾氏鹰架到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爬架），再到安全防护平台（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的发展历程。最终形成了由平台结构、升降结构、动力设备、防倾装置、防坠装置及升降同步控制系统组成的、可随建筑结构逐层爬升或下降，具有安全防护、防倾、防坠和同步升降功能的施工作业平台。安全防护平台作为中国首创的建筑工业装备，因其安全、节材、高效等优势，在全国各地普遍应用，并进入到新加坡、泰国、马来西亚、越南等几十个国家和地区，得到国际同行的高度认可。

（二）行业周期性特征

1、铝模系统

（1）竞争格局分散，呈现“大行业，小企业”特征

随着我国铝合金模板行业快速增长，铝合金模板新进入企业不断涌现。根据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数据显示，2012 年，我国注册生产铝合金模板的企业仅 60 多家，2014 年迅速增加至近 200 家，截止 2022 年末，铝合金模板设备加工、研发设计、生产加工、租赁承包企业数量超 650 家，我国铝模板大部分企业生产规模较小，形成了“大行业，小企业”的行业特征。

（2）行业进入调整阶段

近年来，受下游需求波动和成本压力的双重挤压，行业发展进入调整阶段。原材料价格上涨，后进入及新进入的铝模公司因物资积累储备不够，增加新材料压力较大；在产品以租赁为主要商业模式前提下，管理链条涉及项目定制化设计、生产、工程服务、模板回收、模板翻新、模板再周转等环节，管理难度大、精细化程度要求高；基于这两方面因素和压力，一些精细化管理薄弱及模板保有量有限的企业选择退出行业。

（3）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近年来，受地产调控政策、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行业进入门槛提高，且部分小微企业选择退出，行业两级分化加速。据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统计，2022 年建筑铝合金模板行业生产销售、租赁承包收入 346.2 亿元，企业经营收入在 0.5 亿-2 亿元的企业数量占比为 44.2%，占比最多；经营收入 2 亿元以上企业数量占比为 31.3%，同比变化不大；近两年来头部企业凭借其在规模、品质、品牌和渠道等方面形成的竞争优势，企业占比保持稳定，国企民企融合发展、资源整合优势互补，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4）生产租赁一体化，突出精细化管理

目前铝合金模板企业生产加租赁一体化经营是行业的典型特征，铝模租赁业务链条长且复杂，涉及到的产品规格型号众多，平均每个楼栋涉及铝模板零件（不含辅料配件类）接近万件，且企业同时服务的项目多，区域覆盖范围广，因此对资产周转率及旧板利用率要求高，对企业在业务全流程及各环节上的精细化管理水平的要求更为突出。

2、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

近年来，受地产调控政策及大宗商品价格波动等因素影响，防护平台市场存量增速放缓，但现阶段仍处于代替传统脚手架产品工艺升级期，整体市场依旧处于景气区间，据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统计，截止到 2022 年末，全国防护平台市场保有量约 137.7 万个机位（约 3.4 万栋楼），全年防护平台生产销售、租赁承包收入 298 亿元，较 2021 年下降 9.7%。防护平台产品协同铝模系统，能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一站式服务，铝合金模板的推广也加快了防护平台产品的渗透速度。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自成立至今，深耕建筑模架行业，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并于 2021 年 4 月成功登陆深交所创业板，是细分行业内的头部企业。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企业特级资质，为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副理事长单位，是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大湾区铝模爬架分会会长，先后获得过中国模板脚手架行业名牌企业、行业骨干企业、租赁诚信企业及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等荣誉，并作为主要参与人参与编制了组合铝模板协会标准。公司产品和服务受行业和客户高度认可，在国内，公司产品被评为“江西省优秀产品”及“江西省名牌产品”，并多次因可靠的产品质量和优秀的技术服务被客户授予“优质铝模供应商”等称号；在国外，公司铝模系统产品通过新加坡政府建筑施工局（BCA）的严格测评并取得了 BAND2 认证，公司成为目前国内外取得该资质的少数企业之一。

（四）行业的发展趋势

1、研发设计智能化

铝模板行业的快速发展，对产品设计的准确率、交付时间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国内铝模板的标准化率相对较低，不同项目的模板通用性不高，对铝模板全自动化生产造成较大阻力，与此同时也导致铝模板行业产品质量参差不齐。在效率与质量的要求下，智能化设计显得尤为重要。通过合理运用 BIM 智能技术等优化铝模板的研发设计，自动高效地建立模板系统的虚拟模型，不仅配模准确率更高，大大减少现场变更频率，而且提升了配模效率，未来智能设计技术将在行业得到更广泛的应用。

2、生产加工自动化

铝模板生产工艺和设备的水平直接影响到铝模板的可靠性和稳定性，而产品的质量直接影响到下游工程质量，因此生产工艺和设备对铝合金模板生产起着极为关键的作用。铝模板生产已开始采用自动冲孔机和全智能焊接机器人等自动化生产设备，不仅提高了铝模系统的制造精度，还提升了生产效率，节约了人工成本。从长远看，加大对自动化生产线的投入、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将是铝模板行业的发展趋势。

3、产品应用广泛化

铝模板具有重量轻、强度高、精度高、拼缝少、施工方便、周转次数高、均摊费用低、成型混凝土表面质量高、回收价值高和综合经济效益好等特点，应用范围逐步扩大。近年市场迎来快速发展期，产品应用不仅从建筑标准层扩展到地下室、裙楼等非标准层，还从民用建筑延伸至公共建筑，地铁、隧道、桥梁和管廊等公共工程项目也开始使用铝模板，行业内企业迎来广阔的发展机遇。

4、专业服务综合化

目前铝模板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大量企业涌入市场，很多新进入者对行业的把握度不够，重经营、轻服务是中小铝模板企业存在的普遍问题。建筑铝模板的研发和生产涉及建筑、材料、软件、焊接、自动化、力学等多学科技术及经验，铝模板行业内企业需要服务于施工现场，深入了解建筑施工需求，不断改进铝模板的设计和生产工艺，为客户提供涵盖铝模系统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租赁和技术支持的一体化综合服务方案。随着建筑业整体分工的不断细化，提升综合服务能力、优化客户体验已成为铝模板企业发展的关键。

5、经营管理信息化

信息化是推动经济社会变革的重要力量。目前，信息化技术已经在铝模板行业逐步得到应用，但大部分企业只进行了相对基础的建设，应用的模块较少，信息的集成度较低。未来，铝模板行业的竞争将越来越取决于企业的资源整合能力。加强采购、生产、物流、工程服务等环节的信息化管理，推进企业信息管理系统的综合集成已成为行业趋势。

6、铝模板与装配式建筑的技术互补性

装配式建筑中的构件实现了工厂化生产，并被运输到施工现场进行组装，但为了实现“等同现浇”，预制构件连接节点或构件之间采用现浇连接方法。现浇区域的模板采用铝模板，相对于钢模板更轻，安装拆卸方便；相对于木模板使用次数更多，强度高、成型质量好、节能环保，成型后混凝土表面质量平整光滑，可达到免抹灰效果，符合绿色建筑施工核心理念；现浇顶板区域或预制顶板区域的早拆单支撑体系采用铝模板，在施工环节相对于其他模板体系将更为快捷、简便。

铝模板与装配式建筑的结合使用，可有效解决现浇混凝土与预制构件的连接问题，减少连接节点或构件的质量通病，提高建筑质量，实现免抹灰，减少后期维护成本，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装配式建筑在市场推广的过程中，有助于推广铝模板的应用范围，符合建筑工业化的发展方向。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铝模、防护平台、装配式建筑 PC 产品的综合服务型企业，是行业内较早实现规模化、专业化、智能化，专注于模架、装配式建筑 PC 产品研发、设计、生产、租售、技术服务为一体的协会特级资质企业。

（二）主要产品

公司产品涵盖铝合金标准层模板、地下室模板、一体化隧道模板、防护平台、爬模等全系列模架产品，以及装配式建筑 PC 产品的生产供应，实现了“1+N”一站式服务战略模式落地。

1、铝模系统

公司的铝模系统产品是一种应用于建筑施工中混凝土浇筑成形的临时支护结构系统，需要严格根据工程项目的结构图纸进行设计。产品采用铝合金型材和钢材作为原材料，通过开料、冲孔、焊接等工序生产出各类规格模板及支撑加固配件，按图纸进行精细化拼装后应用于项目的混凝土施工。

公司的铝模系统由铝合金模板、支撑件、加固件和辅件四大构件组成：

（1）铝合金模板

铝合金模板构件是直接接触混凝土的承力板，为产品系统的主要组成部分，主要包括平面模板、角模板、铝梁、支撑头、楼梯模板等几大类。

（2）支撑件

支撑构件是支撑铝合金模板、混凝土和施工荷载的临时结构，主要包括独立钢支撑、斜撑等。

（3）加固件

加固构件是稳定铝合金模板、混凝土和施工荷载的临时结构，保证建筑模板结构稳定、牢固，主要包括背楞、对拉螺杆、山型螺母、对拉片、销钉、销片等。

（4）辅件

辅件是配套的装模拆模工具，主要包括工作凳、拆装工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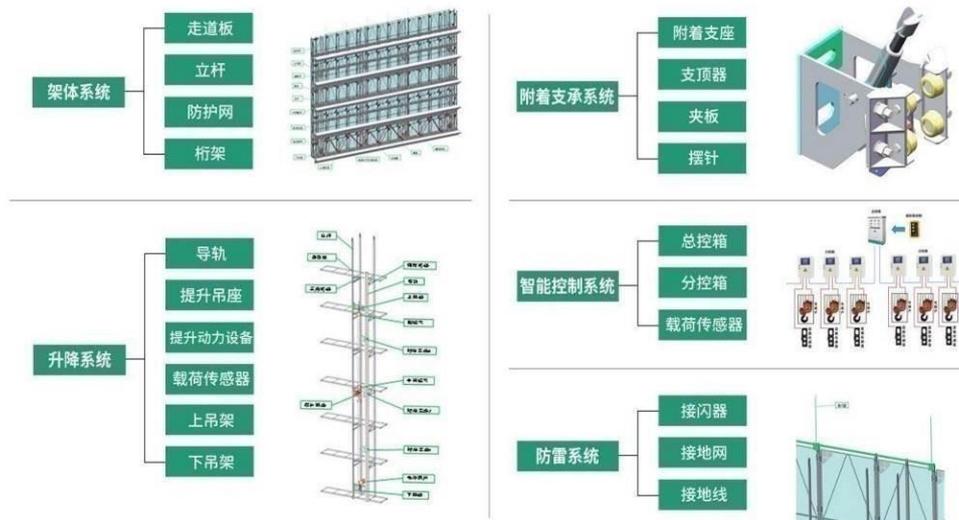
（图 1：铝模系统产品图）



2、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

公司防护平台产品是搭设一定高度并附着于工程结构上，依靠自身的升降设备和装置，可随工程结构逐层爬升或下降，具有防倾覆、防坠落装置的外脚手架，亦称“附着式升降脚手架”、“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是高层住宅建筑绿色施工关键技术应用之一。公司防护平台业务主要以租赁为主，2022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222.48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比重为 10.48%，防护平台业务能够为客户提供协同服务，具有经济高效、低碳环保、安全可靠、文明美观和智能化等综合优势，是公司未来产品体系的重要一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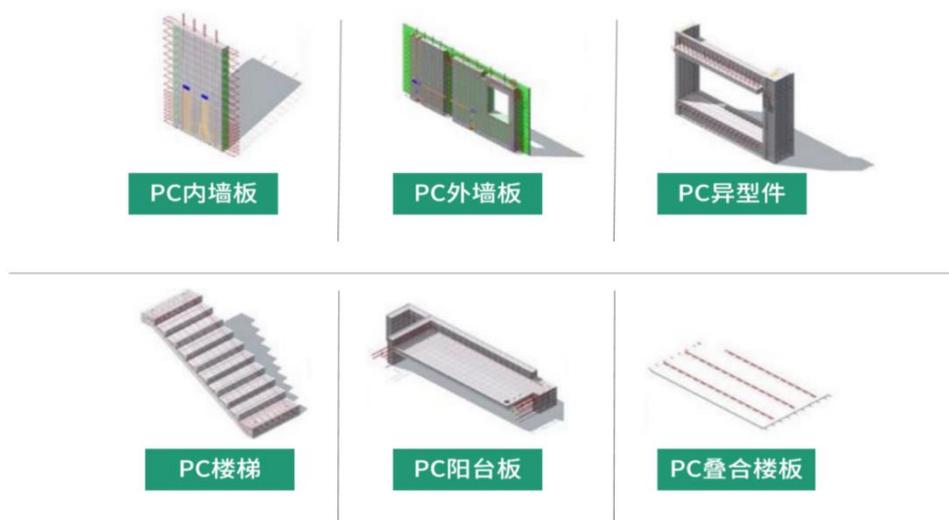
(图 2：防护平台产品图)



3、建筑 PC 构件

PC 构件是指在工厂中通过标准化、机械化方式加工生产的混凝土制品，与之相对应的传统现浇混凝土，需要工地现场制模、现场浇注和现场养护。混凝土预制件被广泛应用于建筑、交通、水利等领域，相比于工地作业，PC 构件在工厂中通过标准化、机械化方式加工生产，具有高效安全、节能环保、降低成本等综合优势。公司装配式建筑 PC 构件业务主要以销售为主，先后设立了控股子公司海南志特、海南装配、江门装配，主营装配式建筑 PC 构件产品，2022 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176.99 万元，占当期营业总收入比重为 9.94%。

(图 3：PC 构件产品图)



公司未来将依托“1+N”一站式服务战略模式，为客户提供优质、优价、全方位的一站式产品服务，同时公司也将以精进多年的信息化技术为依托，运用行业大数据、人工智能和物联网技术，打造全产业链生态系统，积极推动传统建筑向绿色智慧建筑革新转型。

（三）经营情况分析

2022 年年度，公司始终贯彻“1+N”服务战略模式，积极布局产能建设，拓宽产品品类，公司业务经营保持稳健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192,956.91 万元，同比增长 30.27%，主要原因是国内模架业务量增长、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业务以及装配式 PC 构件产销量增加，本期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 17,740.12 万元，同比增长 7.89%，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以销售模式为主的装配式 PC 产品规模占比上升，毛利相对租赁业务产品较低，导致营业成本增速相对较高。

（四）公司的经营模式

1、铝模系统业务模式

（1）销售

对于铝模板销售业务，公司与客户一般约定按产品的面积和合同单价进行结算。产品交付客户后，公司不再拥有产品的所有权及使用权，项目完工后，其处置权归客户。除了必要的技术指导外，公司不对产品实行后续管理。

（2）租赁

对于铝模租赁业务，公司与客户一般约定按实际测量的施工使用面积和合同单价进行结算。产品交付客户后，客户具有使用权兼保管义务，产品的所有权仍归公司，因此公司在提供必要的后续服务时，还会督促客户合理使用，以减少损耗，提高回收利用率。项目完工后，公司将对铝模系统进行清点和回收，翻新后用于新的项目。

（3）受托翻新

对于受托翻新业务，公司接受客户的委托，按客户的要求对客户提供的旧模板进行清洗、设计、修改，使其满足客户新项目的要求，并在交付客户后，依据合同约定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公司根据客户旧模板的质量、新项目的难易程度等综合因素进行市场化定价，盈利来源主要为公司通过铝模板的设计、翻新能力赚取翻新单价与翻新成本之间的差价。

（4）废料销售

公司废料主要为铝模系统生产加工、旧模板翻新过程所产生的废铝，主要通过直接对外销售和委托加工成铝型材自用两种模式进行处理。公司废铝销售遵循价格优先、款到提货、运费自担的原则通过询价选择废铝客户，销售单价一般

依据当日市场铝锭价格乘以约定的折扣率确定。为提高资产利用效率，公司也将部分废铝委托外协厂商加工成铝型材再次利用。

2、附着式升降作业安全防护平台业务模式

公司防护平台业务开发主要与公司铝模系统产品配套使用，防护平台项目由公司进行专业分包，项目分包方负责产品研发生产、交货到承包人指定地点、指导防护平台安装提升及拆除、产品退场回收等。项目完成后，公司将防护平台产品收回回厂进行翻新、检修检测后再用于新的项目。公司与客户的工程计量方式，因不同项目客户需求，一般按防护平台产品的围护面积、防护平台机位数量、外围围长长度等计算。

3、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采购管理部根据生产计划、安全库存、供应商交期等因素综合考虑，直接向供应商采购所需物料。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以确保采购的原材料及辅料符合要求，监督和控制不必要的开支，保证采购工作的正常化、规范化。公司采购管理部负责供应商的开发管理、采购业务的执行跟单等工作。其下设有计划部、执行部，分别负责采购的计划和实施，其他部门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部、仓储部及财务管理部配合采购管理部处理验收、清点入库及付款等事务。公司通过 OA 系统、ERP 系统对采购需求、合同评审、订单、仓储、付款等环节进行全程有效控制。

4、生产模式

公司铝模系统及防护平台产品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由于产品均应用于结构各异的工程项目，针对性及专用性强，公司须按项目组织图纸设计、生产，由设计部针对客户提供的工程项目结构图与建筑图纸进行深化分析，绘制出产品布局图，编制出包含各类构件的项目生产指示单，连同构件加工图一起下发至生产中心，再由生产中心根据设计图纸定制工程项目所需的各类构件。

5、销售模式

公司营销中心下设国内市场部和国际市场部，分别负责国内和国际市场的销售业务。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方式，目前公司销售业务凭借品牌影响力以及产品质量建立、维护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一般通过客户介绍、直接推介、投标、行业展会等方式开拓新客户，部分项目开发商会参与供应商的筛选与考察，然后向建筑总包方提供建议甚至指定供应商目录。

公司与客户确定合作意向后，根据业务需求与其签订销售或租赁业务合同。在为客户提供产品销售及租赁服务的过程中，公司的综合服务贯穿始终，在售前、售中和售后等环节形成服务闭环。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技术研发，已连续多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打造了一支技术先进、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研发设计人员 444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13.01%。公司研发设计团队具有丰富的建筑专业知识和模架产品设计经验，对模架行业的变化趋势、技术进步及下游客户需求具有深刻的理解，可以持续向客户提供建筑模架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在开展研发工作的同时，也不断强化知识产权布局，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知识产权合计数量为 241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20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0 项，发明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27 项，均切实运用到公司产品的设计、生产及应用过程中。

公司技术竞争力突出体现在紧跟客户及市场需求，能够快速响应客户并提供优质的设计方案，产品设计标准化、精准化程度较高；公司已具备自主研发的全流程信息化软件体系，公司核心技术中运用于模板构件设计阶段的自主铝模板配模软件、加固构件设计阶段的 GETO-BIM 背楞自动化系统、三维模型深化阶段的志特三维建模软件、制图设计阶段的背楞及加工图软件，均为公司自主研发，且均取得软件著作权，研发、设计信息化程度较高。

（二）精益生产优势

公司精益生产优势主要体现在生产精细化、生产自动化和现场管理规范化三个方面。

生产精细化方面，公司开料设备定尺挡板采用高精度直线导轨，运行平稳，加工公差范围控制在 ± 0.2 mm以内，保证了产品的精准度；异形件生产运用多头锯切机，锯床传动及进给均采用数控系统控制，精度高，公差范围为 ± 0.2 mm，并且操作简单，性能可靠，生产效率是人工的 2-3 倍；冲孔设备为液压大排冲，采用液压上驱动和四连杆结构，使滑块和冲针同步下冲，专用导正器保证孔位精准误差低于 0.1 mm。

生产自动化方面，公司采用自动定尺开料机，定尺系统及电气元器件为控制器和触摸屏控制，运行平稳；联合研发的自动冲孔机，采用 60 个冲针大排产，可以有效保证所有构件单边冲孔一次性成型，效率大大提高；焊接标准板全部采用半自动机器人，焊接效果更加美观、焊缝匀称，1 组机器人相当于 3 个熟练工人的效率，提高了焊接效率。

现场管理规范化方面，公司定期实施“整治现场秩序，规范生产管理”专项活动，围绕“整理、整顿、清扫、清洁、素养、安全”六个方面内容进行“6S”生产现场管理，通过自查、交叉互查、检查等多种方式持续监督执行情况。通过监督检查机制的持续实施，现场管理的规范化程度不断提高，为生产活动的开展打造了良好的现场环境。

（三）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建立了覆盖深化设计、原材料采购、生产加工、技术服务等各个环节的全过程质量管控体系，从高管到基层员工，均形成了统一的“质量为本”观念。通过强化质量控制，公司铝模板浇筑出来的砼面平整度和垂直度的误差控制在客户要求范围以内，达到真正的内、外墙免抹灰水平。

在设计方面，通过与客户持续沟通，设计出客户满意的模板图纸，产品设计标准化程度高，便于安装拆卸；在原材料采购方面，与国内主流型材厂商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在铝模板型材的材质和规格的选择上做到严格把关，并对原材料进行全面质量检查；在生产加工方面，后端工序人员对前端工序产品进行检查后再进行加工，实时监控生产过程中的每一个环节，防止不良产品的流出；在技术服务方面，公司建立了不良事件处理和评估体系，能够对市场上出现的产品问题作出快速的反应，并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倒推追查，形成全方位质量逆向追踪管理体系。

凭借严格的质量管理和有效的质量控制，公司产品得到行业和客户高度认可。在国内，公司产品被评为“江西省优秀产品”及“江西省名牌产品”，并多次因可靠的产品质量被客户授予“优质铝模供应商”等称号，其中柳江碧桂园项目连续 3 个月获得第三方巡检冠军。

（四）综合服务优势

公司综合服务体系涵盖售前、售中和售后服务。售前阶段，公司提供顾问式营销，在项目工程的预评估阶段，根据客户需求，免费为客户提供工程的技术可行性分析和商务评估报告，帮助客户确定最佳施工方案；售中阶段，公司为客户绘制出模板排布图，并与客户进行充分沟通后确认图纸；售后阶段，公司将产品运送到施工现场后，为客户提供持续不断的后续服务，包括现场技术指导、安装培训、改板、换板、补板、补配件等服务。

公司销售、工程、深化设计等部门形成“铁三角”团队，在营销服务的前端，为客户提供最优的技术解决方案，确保项目问题在 24 小时内迅速解决；在营销服务的后端，生产、品管、物流及其他职能部门在产品交期、质量控制、物流安全保证等方面提供优质服务。

公司项目辐射全国多个省市及自治区，施工现场出现服务需求时，区域服务人员力争 2 小时内到达项目现场；各生产基地辐射范围 500 公里内的，补料力争当日到达，其他区域力争 24-48 小时运至施工现场。强大的综合服务能力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优势地位。

（五）品牌优势

公司致力于打造模架行业领导品牌，实行国内、国际市场双驱动以及大客户战略，在行业内具有较大的品牌影响力和良好的美誉度，获得了政府、协会和合作伙伴的高度认可。

公司产品被江西工信委评为“江西省优秀产品”、被江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江西省名牌产品”，商标被江西省工商局和江西省著名商标认定委员会认定为“江西省著名商标”，荣获由中国模板脚手架协会颁发的“中国模板脚手

架行业名牌企业”称号。在国外，铝模系统产品通过新加坡政府建筑施工局（BCA）的严格测评并取得了 BAND2 认证，公司成为目前国内外取得该资质的少数企业之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 年，面对国际地缘政治局势动荡、经济下行等不利影响，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克服困难，把握机遇，忠诚勤勉地履行职责，贯彻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较好地完成了 2022 年的各项工作。2022 年度，公司业务经营保持稳健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192,956.91 万元，同比增长 30.27%，主要原因是国内模架业务量增长、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业务以及装配式 PC 构件产销量增加，本期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40.12 万元，同比增长 7.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 14,393.4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13%。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小于营业收入增长，主要原因是以销售模式为主的装配式 PC 产品规模占比上升，毛利相对租赁业务产品较低，导致营业成本增速相对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工作情况如下：

（1）业务布局

公司积极开拓国内市场，于 2022 年上半年设立全资子公司海南模架，主营装配式 PC 构件，有利于拓宽公司业务范围及产品布局，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强化公司竞争格局，推动公司“1+N”服务战略落地；通过加盟合资方式，新设海南装配、江门装配、厦门志特，利用当地优秀的管理团队，结合公司管理、技术、品牌输出，发挥合资双方优势，实现资源互补，扩大主营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人才培养与激励

公司重视人才培养及团队建设，对外通过校招培养大量管培干部，对内通过内推奖励政策扩充人才队伍，结合行业特征实施薪酬制度，兼顾内部公平，注重人岗匹配，最大限度的实现公司整体价值与个人价值的结合。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2022 年，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授予核心骨干员工限制性股票总计 190.00 万股。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向 88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53.7 万股。

（3）再融资事项

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实力，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影响力，为后续业务发展提供保障，2022 年 7 月，公司发布《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1,403.30 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江门志特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重庆志特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审核通过，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43 号）。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14.033 万张，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 61,403.30 万元。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可转换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志特转债”，债券代码“123186”。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29,569,111.16	100%	1,481,170,046.47	100%	30.27%
分行业					
铝模及防护平台	1,495,636,952.63	77.51%	1,272,654,767.08	85.92%	17.52%
其他	433,932,158.53	22.49%	208,515,279.39	14.08%	108.11%
分产品					
铝模	1,293,412,120.99	67.03%	1,141,555,844.24	77.07%	13.30%
防护平台	202,224,831.64	10.48%	131,098,922.84	8.85%	54.25%
装配式预制件	191,769,926.31	9.94%	39,823,411.10	2.69%	381.55%
废料	176,901,943.01	9.17%	144,693,636.08	9.77%	22.26%
其他	65,260,289.21	3.38%	23,998,232.21	1.62%	171.94%
分地区					
境内	1,638,660,386.12	84.92%	1,342,039,375.43	90.61%	22.10%
境外	290,908,725.04	15.08%	139,130,671.04	9.39%	109.0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铝模及防护平台	1,495,636,952.63	1,024,172,639.97	31.52%	17.52%	20.82%	-1.87%
其他	433,932,158.53	308,283,156.61	28.96%	108.11%	101.76%	2.24%
分产品						
铝模	1,293,412,120.99	856,599,033.74	33.77%	13.30%	15.08%	-1.03%
防护平台	202,224,831.64	167,573,606.24	17.14%	54.25%	62.12%	-4.02%
装配式预制件	191,769,926.31	153,173,694.48	20.13%	381.55%	370.37%	1.90%
废料	176,901,943.01	114,381,990.98	35.34%	22.26%	17.99%	2.34%
其他	65,260,289.21	40,727,471.16	37.59%	171.94%	74.88%	34.6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铝模	销售项目料工费	160,117,172.03	12.02%	111,290,810.49	11.12%	43.87%
铝模	租赁项目折旧摊销	608,637,665.00	45.68%	572,684,795.19	57.24%	6.28%
铝模	其他	87,844,196.73	6.59%	60,354,684.24	6.03%	45.55%
防护平台	销售项目料工费	6,550,818.44	0.50%	3,535,307.05	0.35%	85.30%
防护平台	租赁项目折旧摊销	69,817,623.53	5.24%	46,487,129.19	4.65%	50.19%
防护平台	其他	91,205,164.26	6.84%	53,342,374.51	5.33%	70.98%
废料	材料	114,381,990.98	8.58%	96,945,048.53	9.69%	17.99%
装配式预制件	销售项目料工费	155,037,725.15	11.64%	29,772,217.48	2.98%	420.75%
装配式预制件	其他	38,863,440.47	2.91%	26,080,529.42	2.61%	49.01%
合计		1,332,455,796.59	100.00%	1,000,492,896.10	100.00%	33.18%

说明

随着海南志特业务逐步增长，装配式预制件销售收入大幅增加，营业成本同步增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当期新设成立或增资收购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生产销售		51	新设成立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临高	临高	生产销售	100		新设成立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生产销售		75	新设成立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75.99	新设成立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咸宁	咸宁	租赁		75	新设成立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573,268,497.5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9.7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公司 27	436,958,405.06	22.65%
2	公司 30	37,136,536.68	1.92%
3	公司 28	35,068,308.94	1.82%
4	公司 06	34,027,149.35	1.76%
5	公司 26	30,078,097.50	1.56%
合计	--	573,268,497.53	29.7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47,745,429.1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4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142,902,775.85	12.92%
2	供应商 B	67,962,476.32	6.14%
3	供应商 C	49,845,725.74	4.51%
4	供应商 D	44,699,695.38	4.04%
5	供应商 E	42,334,755.83	3.83%
合计	--	347,745,429.12	31.4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8,226,806.12	103,146,127.08	24.32%	为了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公司加大了营销队伍的建设，导致营销人员薪酬和现场服务费增加。
管理费用	86,071,781.09	73,909,091.87	16.46%	因业务规模增加，职能后勤部门人员规模亦有所增加，人员薪金及租金等办公费用较上期有较大幅度增加。
财务费用	38,799,491.13	31,387,721.73	23.61%	主要是由本期融资规模增加，相应的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	93,302,549.81	74,706,474.10	24.89%	主要是由于本期研发材料等较上期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铝模表面处理新工艺研发立项	铝模表面处理新工艺研发立项	在研	通过对模板表面处理新工艺的研究,以缩短模板加工时间,使混凝土与模板接触后更易脱模,从而达到省时省力,减少或取消脱模剂的使用,做到节能环保的目的	1、质量精准无缺陷、安装拆除效率高; 2、混凝土浇筑成形效果好; 3、加工便捷,适用性强。
便于手动调节夹持装置新产品的研发	便于手动调节夹持装置新产品的研发	在研	针对现有的不足提供一种便于手动调节夹持装置,解决现有的铝木结合方案加固困难、安拆不便的问题。	(1) 产品整个结构稳定,便于施工,有利于降低建筑成本低; (2) 采用方便工人手动旋拧螺母的耳体,方便工人施工同时减少施工工具种类,有利于提高施工效率。
K板连接结构新产品的研发	K板连接结构新产品的研发	在研	针对现有的不足提供一种新型建筑施工型材,解决现有的K板和墙梁的固定采用预埋锥形螺母存在成本高,经济效益差的问题。	(1) 有利于降低建筑施工成本,提高经济效益; (2) K板连接结构结构简单,操作方便,不仅环保,而且可循环再用; (3) 无需预埋件,方便快捷,实用性强。
一种可下降爬架附墙支座新产品的研发	一种可下降爬架附墙支座新产品的研发	在研	针对现有的不足提供一种可下降爬架附墙支座,解决现有的爬架系统存在无法下降的问题。	(1) 降低材料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 (2) 具有着拆装方便、受力性能强、通用性高等优势。
爬架智能控制系统主控设备研发项目	爬架智能控制系统主控设备研发项目	在研	针对现有技术缺陷和不足,提供一种爬架智能控制系统主控设备,解决产品通信方式单一,电源不具备分控要求,接收遥控发出信号的功能有待提升,难以满足社会要求的问题	满足现行国家规范的规定跟传统结构相比,整个结构稳定,便于施工,建筑成本低,提高产品技术竞争力。
爬架智能控制系统分控及通讯设备研发项目	爬架智能控制系统分控及通讯设备研发项目	在研	针对现有技术缺陷和不足,提供一种爬架智能电控系统的分控设备,使LCD显示屏模块可以直接显示降压模块、电流检测模块和传感器模块的各个模块的数据,通过发送模块和接收模块可提高了分控数量可扩展性,以解决上述背景中提出的问题。	满足现行国家规范的规定跟传统结构相比,整个结构稳定,便于施工,建筑成本低,提高产品技术竞争力。
爬架智能通用型遥控控制系统研发项目	爬架智能通用型遥控控制系统研发项目	在研	针对现有技术缺陷和不足,研发一种爬架遥控控制系统,以解决上述背景中提出现有技术中发送与接收数据相对单一,发送内容无法修改且无法反馈接收内容,容易产生安全隐患,遥控发射功率低且距离短的问题。	通过技术提升,降低施工成本,提高产品竞争力
一种铝模板喷涂装置的研发	一种铝模板喷涂装置的研发	在研	针对现有的不足提供一种能对铝模板进行双面喷涂的装置,解决现有的喷涂装置只能进行单面喷涂的问题。	(1) 针对现有的不足提供一种能对铝模板进行双面喷涂的装置,解决了现有的喷涂装置只能进行单面喷涂的问题; (2) 增加翻转定位装置,使模板可以自动翻转,方便工人、提高喷涂效率。
一种用于装配式建筑爬架附着新产品的研发	一种用于装配式建筑爬架附着新产品的研发	在研	针对现有的不足提供一种附墙构件用锚固件,采用不穿墙的方案,减少漏水概率,有效的避免附墙位置容易漏水,影响观感的缺点。	(1) 操作简易,提升产品使用效率; (2) 具有着拆装方便、施工效果好等优势,有利于降低施工成本。
屋面层、架	研究内容是关于爬	已完成样	提供一种附着钢柱,采用钢柱拼	解决屋面层、架空层爬架附着痛难

空层爬架附着钢柱新产品的研发	架附着支座的钢柱结构的开发应用，以解决现有上下两楼层梁板之间大多有着较高的高度差或存在架空跨层，而该位置的爬架附着支座及提升挂座安装困难的问题。	品制作，正在针对样品进行进一步实验改进，形成最终研发技术。	接的方法，能解决屋面层、架空层爬架难附着的问题，满足现场使用要求及经济性要求。	点，扩充爬架使用范围。
爬架电控系统检测装置新产品的研发	研究内容是关于电动葫芦检测的开发应用，以解决现有的电动葫芦难检测、存在微小隐患的问题。	已完成样品制作，正在针对样品进行进一步实验改进，形成最终研发技术。	提供一种可有效应用于电葫芦检测新产品，其结构简单，使用方便，能满足电葫芦检测及维修，保证电葫芦出厂合格。	解决电葫芦检测痛点，杜绝电葫芦存在安全隐患。
一种内模可伸缩模板组件新产品的研发	研究内容是关于井道模板系统的开发应用，以解决现有井道模板用上下连杆不同步、导致出现摩擦连接，同时由于模板沾染混凝土，容易出现拆模时用力过大，螺栓断裂的问题。	已完成样品制作，正在针对样品进行进一步实验改进，形成最终研发技术。	提供一种可有效应用于电梯井可伸缩模板组件新产品，其受力性能良好，同步性能良好，能满足现场使用要求及经济性要求。	解决井道模板系统切实问题，提升我司核心竞争力。
用于解决作业层模板系统与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干涉问题新产品的研发	为模板系统与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干涉问题提供一套切实可行的、完整的、系统的设计方案与全方位的工程指导服务，切实解决施工效率及安全性的问题。	研发中，正选择实际项目进行实验	提供一种活动内延板，可有效解决作业层模板系统与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干涉及爬架冒顶等安全性问题。	解决爬架与铝合金模板干涉问题，提升我司核心竞争力。
防护网连接新产品的研发	研究内容是关于一种结构简单，安装方便且可重复使用的防护网连接组件，以解决现有防护网安装时，由于精度等因素容易出现错台、安装困难等问题。	已完成样品制作，正在针对样品进行进一步实验改进，形成最终研发技术。	提供一套防护网连接方案，切实解决防护网安装施工效率及安全性的问题。	解决爬架防护网切实问题，提升我司核心竞争力。
滑模系统新产品的研发	研究内容是关于滑模组件的开发应用，以解决现有内模自重过大，容易出现变形，从而导致平台滑升高差太大，造成结构的垂直度超差，或扭转偏差严重，甚至无法继续滑升的问题。	研发中，正选择实际项目进行实验	提供一套切实可行的、完整的、系统的滑模设计方案与全方位的工程指导服务，切实解决施工效率及安全性的问题。	丰富我司产品体系，拓展发展路线，提升我司核心竞争力。
一种电梯井	为电梯井现浇剪力	研发中，	提供一套切实可行的、完整的、	丰富我司产品体系，拓展发展路线，

用模板系统新产品的研发	墙提供一套切实可行的、完整的、系统的吊升式电梯井爬模设计方案与全方位的工程指导服务，切实解决施工效率及安全性的问题。	正选择实际项目进行实验	系统的电梯井爬模设计方案与全方位的工程指导服务，切实解决施工效率及安全性的问题。	提升我司核心竞争力。
可调节水平拉杆新产品的研发	可调节水平拉杆新产品的研发	专利申请中	<p>(1) 一种伸缩调节水平拉杆，具备可根据使用需求对水平拉杆的使用长度进行调节；</p> <p>(2) 可以在单节拉杆被折弯时对其进行拆卸更换的优点。</p> <p>(3) 铝模可不受水平杆尺寸限制，可在保证铝模的标准化率不受影响。</p>	<p>(1) 通过连接组件的设置，可以将其中一组端接头通过螺纹连接的方式安装在内管的一端，在需要更换外管或者内管时，可以将限位堵头从外管上取下，此时使用者可将内管从外管的内腔抽出，并对内管或者外管其中之一者进行更换，同时内管与外管之间可以滑动，可通过拉动内管调节水平拉杆的长度，在将水平拉杆的长度调节完成后，可拧紧定位杆将水平拉杆的使用长度进行固定；</p> <p>(2) 通过限位组件的设置，可以对内管起到限位作用，防止在正常调节或者使用的过程中内管与外管脱离连接，通过通孔的设置，使用螺栓连接内外管壁，从而保证相对位置进行固定。</p>
爬架穿墙螺杆用预埋胶管新产品的研发	爬架穿墙螺杆用预埋胶管新产品的研发	专利申请中	<p>(1) 提供一种爬架穿墙螺杆用预埋防渗漏胶管，具备防漏的优点，同时封堵效果好；</p> <p>(2) 采用多段式设置利于拆卸以及维护费用低，方便回收利用。</p> <p>(3) 铝合金模板预留孔$\geq 25\text{mm}$，不损坏铝合金模板结构；</p>	<p>(1) 通过胶杯和胶管的组合，使其具备防漏的优点，同时封堵效果好，并且采用多段式设置利于拆卸以及维护费用低，方便回收利用，利用多段式的设计，主要构件可灵活拆分和拼装，使用方便且维护费用低，方便了回收再利用，外部的胶杯可重复周转使用；</p> <p>(2) 变截面的杯口的设置，起到利于方便取下拆装胶杯，同时还可起到安装时的紧固工作，另外支撑管和连接板的配合，有效的达到稳固支撑的作用，从而保证其工作的稳定性。</p>
志特项目管理系统[简称：PMS]	志特项目管理系统[简称：PMS]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审核中	项目管理系统是一套基于 PHP 开发的内部效率工具，随着项目数量增加，为解决跨部门协作和沟通不畅；项目进度不能及时掌握、绩效无法评估、执行过程不透明等问题。打造了一个可实现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项目管理工具，来统筹项目的进度与资源分配。运用系统的观点、方法和理论，对项目涉及的全部工作进行有效地管理。	项目管理系统对项目文档及成果的项目管理信息系统积累，是项目管理经验的系统项目管理工程师沉淀，系统集成项目管理，为后科技续项目的执行提供宝贵数据基础，项目管理系统通过帮助项目流程管理系统企业控制成本，项目工程管理系统，保证项目进度及项目管理信息系统质量，不断积累和企业沉淀，最终实现企业利润最企业大化。
志特考勤管理系统[简称：KPI]	志特考勤管理系统[简称：KPI]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审核中	GT-KPI 考勤管理系统是一个集全集团的，使用企业微信打卡机硬件设备的并且跟门禁相结合打通企业微信的考勤管理系统。系统根据集团和部门的情况，深度定制化考勤规则，能适应各部门的实际出勤状况，也支持多样化打卡，方便快捷，实时汇总数据，并且有漏打卡提醒。解决了	KPI 绩效考核的目的是在提高企业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增加员工的收入。绩效考核是使上级能够分析下属的能力和潜力，做出正确的评价，然后充分利用人才，客观合理安置组织成员，调动员工积极性，提高工作绩效，也是员工调整、薪酬福利、培训和奖金核定的重要依据，明确员工导向，确保组织有效运行，给予员工相

			人事手工做报表，统计数据的烦恼，提高集团的办事效率。	应的激励。
志特模架行业合同管理系统	志特模架行业合同管理系统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审核中	当商务与客户在线下确认了纸质的合同条款、标准层数、楼栋/合同金额，即可在 MS 系统上录入对应的合同信息（需要先在项目备案中创建这个项目，并且在项目信息补充中添加对应的明细类别及对应明细类别下添加楼栋/名称）。在系统中录入的合同审批通过后，董秘办盖章后才算签署完成。	建立完善的运营管理制度。销售管理系统实施完成后，需要一套有效的运营管理制度来保障系统的运行。运营管理的各项制度实际上是一个需要持续发展、不断完善的过程，需要在系统运营过程中不断的改进，充实，完善。必须做到整个运营管理工作有章可循，有规可遵。
志特管理—物料需求数字化管理系统	物料需求数字化管理系统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审核中	主要用于供应商料号维护、供应商库存、工厂集维护、项目订单物料分类、备货计划、提货计划生成生产、旧板预测、预计回厂管理、每月旧板库存维护等等应用场景	PMC 管理系统，帮助企业建立一个规范准确即时的供应链数据库，实现轻松、规范、细致的 PMC 管理工作的同时，提高管理效率、掌握及时、准确、全面的物料供应动态，有效控订单与产能供给关系和生产过程。
志特智造—生产管理 系统[简称： MES]V1.0	志特生产管理系统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审核中	主要专注于为企业生产制造提供工厂排程、匹配拆单、进度跟踪、绩效考核等功能，在系统中包含生产基础数据维护、排产管理、项目生产管理、计划生产管理、匹配规则维护、拆单规则维护、二维码生产指示单、生产绩效、产能管理、生产进度等等功能模块。提高工厂工作的运转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为企业提供包括制造数据管理、计划排程管理、生产调度管理、库存管理、质量管理、人员安排管理、设备管理等管理模块，为企业打造一个扎实、可靠、全面、可行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
志特仓储—WMS 仓储物流管理系统 [简称：WMS]	WMS 仓储物流管理系统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审核中	考察企业面对市场上供应周期边长、呆滞物料增多、频繁的供应短缺、原材料涨价和产能收到限制等问题做出的反应。通过优化供应链关系和流程，整合相关业务，提高企业竞争力。	引入 PDA 扫描出入库，同步支持电脑端数据及时查看，减少文员手工录入工作量，且为公司预估旧板库存等提供准确及时的数据支持。原来各仓库文员累计需要花半天把仓库入库数据整理成 excel，经过信息化系统改造后可从系统直接导出，实现仓库数据跨业务打通及联动，有效减少线下单据。
志特智造—智能化拼装打包系统	智能拼装打包系统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审核中	全部生产完成后，根据设计清单贴上二维码，工作人员使用手持 PDA 移动终端进行扫码打包发货，提高打包速度。通过二维码信息，系统自动登记项目中每个物料状态，避免错打、漏打，并指导后续工地安装。	为了兼容国际数字化所优化的打包流程，减少人工失误，通过志特系统结合 PDA 扫描设备代替人工打包。以前打包需要 4 天打包一栋楼，现在只需要 1 天即可完成打包，节省了时间成本，提高员工工作效率。打包清单需要打印两份给发货人员，并录入包号电子表格给发货，现在直接通过系统导出和同步。最大的价值是减少打包漏打、多打，节省补料成本和多发物料的损失。同时，扫码物资回收也大大的提高了工地旧板回收效率，有效降低旧板丢失情况。
志特智造—3D 轻量化可视平台	3D 轻量化可视平台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审核中	主要专注于使 3D 模型可以脱离专业 3D 建模软件，应用于各种信息化系统。拓展了 3D 模型的应用范围，让可视化、数据化的 3D 模型可以应用于整个产品的全生命周期。拓展了 3D 技术的应用人群范围，使得非专业人群也可以方便（通过 WEB 网页，App	减小 3D 模型的“体积”，实现通过 web 端展示，降低模型展示对电脑设备的要求，来解决 3D 模型无法快捷、方便展示的情况，主要表现在 revit 输出的 3D 模型无法通过其他查看器快捷查看，且模型较大，对电脑配置要求高。使 3D 模型可以脱离专业 3D 建模软件，应用于各种信息

			等)使用 3D 技术。	化系统,最大拓展 3D 技术的应用场景。
模架行业配模设计管理系统	模架行业配模设计管理系统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中	主要专注于为设计下单服务,在该系统中已经实现了分配任务、填写计划、下发清单、下发特殊清单、配模清单汇总等等功能。	配模分析管理系统,是基于 WEB 浏览器开发的用于配模管理的系统。帮助企业建立一个规范准确即时的配模数据库,实现轻松、规范、细致的配模业务工作的同时,提高管理效率、掌握及时、准确、全面的配模动态,有效控制配模过程
志特管理—自动化办公系统	自动化办公系统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中	主要专注于为企业内部提供审批、待办、协同工作服务,实现流程发起、我的发起、审批待办、审批已办、抄送给我、流程管理、部门审批层次管理、印戳管理、流程观察、流程监控等等功能。	为了充分发挥信息化数字平台的作用,提高公司内部工作效率,志特公司自研开发了自动化办公系统(OA),将公文处理、表单审批、采购付款申请等业务审批模块集成到自动化办公系统里面,方便各部门对工作信息进行信息化、规范化、标准化管理
数字化标准件入库管理	数字化标准件入库管理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中	为了提高项目备货发货的效率,在物料生产加工结束后,提前根据规则打包物料并存储仓库中,即可扫描包标签带出物料信息出入库,提高备货效率,保证库存准确性。	爬架 90%的物料都是通用型的,业务上称之为标准件。工厂 PMC 会根据项目情况,提前下标准件生产单备货,目前标准件生产单在生产环节使用效果不佳,且与后续物料入库数据断层。实物以标准包规的形式入到仓库,系统则以每一个物料的管理库存,相关数据是由文员录入,过程中错误率较高,导致系统库存数据不准确,且影响 PMC 下单排产计划,导致项目没有物料使用,迫使生产不断赶工,造成恶性循环。
志特财务—应付管理系统	志特财务—应付管理系统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中	志特财务—应付管理系统主要专注于应付账款系统和采购系统数据的无缝连接,同时实现与资金系统数据的集成统一性,便于实时管理应付账款,减少信息不对称造成的数据误差,并最大程度提高工作效率,实现应付账款数据与采购系统的采购数据的集成处理。	通过志特财务—应付管理系统可以很大程度的提高企业的商业信用,将以往各阶段企业未支付的费用进行一个有效的整理,实现部分应付账款的结算,并对为结算的进行一系列的计划和安排,从最大程度上增强了企业的社会公信力和市场口碑。
志特管理—用户反馈系统[简称:CFMS]	志特管理—用户反馈系统[简称:CFMS]的研发	专利申请排期中	无论大小问题,都应有标准的问题处理流程,公司部门有很多,每天提出问题的人也有很多,如果沟通方式过于多元化,也会出现找不到人的情况,或信息途径中间人,造成信息失真,这样反倒会降低沟通效率,而反馈中心可以收集:原始业务需求,也就是收集大家第一手的信息。	反馈中心是一款用于收集企业员工的对内部系统的原始反馈应用。旨在优化用户反馈渠道,提升用户反馈问题体验,主要模块包括“问题反馈、订阅功能、反馈总览、信息修改、个人通知”等。反馈中心可实现问题点对点对接以及反馈进度同步更新的功能。拥有移动端和 PC 端不同设备的反馈渠道,更加高效快捷的收集并处理用户反馈信息。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44	387	14.7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01%	13.30%	-0.29%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22	213	4.23%
硕士	5	5	0.00%
本科及以下	217	169	28.4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244	259	-5.79%
30~40 岁	195	126	54.76%
41 岁及以上	5	2	150.0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93,302,549.81	74,706,474.10	49,942,710.8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84%	5.04%	4.4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1,202,970.11	1,554,172,873.82	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6,591,158.53	1,381,506,807.70	3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88,188.42	172,666,066.12	-230.5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592,100.10	527,547,753.94	5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542,715.24	817,054,094.22	2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950,615.14	-289,506,340.28	2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004,431.54	965,156,086.58	0.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012,999.22	831,968,725.35	-3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991,432.32	133,187,361.23	243.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44,126.48	15,756,719.11	99.5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于应收账款及对外采购付款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期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净流入增加导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本期借款增加导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主要为本期借款增加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由于应收账款及对外采购付款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较上期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2. 受益于国内模架业务量增长、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业务以及装配式 PC 构件产销量增加，2022 年公司收入规模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加。

综上，故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增长，但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为负增长。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16,786,297.61	5.51%	190,895,271.76	6.69%	-1.18%	主要为本期筹资借款增加，期末留存余额比上期略多
应收账款	1,010,838,969.81	25.70%	490,900,308.68	17.22%	8.48%	由于地产行业周期下行及公司客户结构主动调整，导致本公司年度经营回款低于收入增长，应收账款余额较上期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存货	289,445,950.60	7.36%	230,703,093.85	8.09%	-0.73%	主要是由于本期生产规模增加，导致生产备料以及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238,967.05	0.03%	1,341,255.48	0.05%	-0.02%	变动主要为子公司所持有的房产折旧额。
固定资产	1,637,541,748.72	41.63%	1,393,574,814.53	48.87%	-7.24%	主要是由于本期自建厂房及办公楼建成转固及用于出租的模架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276,528,202.33	7.03%	133,158,716.80	4.67%	2.36%	主要因江门，重庆厂房建设投入增加，导致本期在建工程余额增加。
使用权资产	38,748,770.21	0.99%	12,534,588.27	0.44%	0.55%	主要是由于本期租入模架资产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626,077,455.62	15.92%	366,855,478.80	12.87%	3.05%	因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借款增加。
合同负债	180,276,022.04	4.58%	206,476,988.09	7.24%	-2.66%	主要为本期预收客户款项减少。
长期借款	449,937,902.89	11.44%	221,218,229.47	7.76%	3.68%	主要是由于本期项目借款规模较期初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14,531,375.80	0.37%	6,100,537.76	0.21%	0.16%	主要是由于租赁的模架资产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5,912,197.00				769,400,000.00	776,312,197.00		19,000,000.00
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151,310.00			2,767,477.00	2,767,477.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14,731,311.26	14,931,311.26		0.00
上述合计	26,112,197.00	151,310.00			786,898,788.26	794,010,985.26		19,000,0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091,057.52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6,187,945.32	票据贴现质押
固定资产	196,171,423.64	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6,728,872.54	土地抵押借款
合计	378,179,299.0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螺纹钢	0	15.13	0	276.75	276.75	0	0.00%
合计	0	15.13	0	276.75	276.75	0	0.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实现收益 15.13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达到预期效果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1、价格波动风险 期货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的损失。 控制措施：海南志特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与生产经营相匹配，持仓时间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遵循锁定原材料价格风险进行套期保值原则，且只针对与海南志特经营相关的钢材进行操作，不做投机性、套利性期货交易操作。</p> <p>2、资金风险 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在期货价格波动巨大时，海南志特可能面临被强行平仓而需要及时补充保证金，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 控制措施：海南志特将定期根据实际生产及销售需求总量制定交易方案，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董事会批准的保证金额度。</p> <p>3、操作风险 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性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制不完善或人为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控制措施：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严格依照其规定加强内部控制，实施内部操作流程及审核流程，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建立严格的授权和岗位责任制</p>						

	<p>度，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法律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p> <p>4、技术风险 存在因系统崩溃、程序错误、通信失效等可能导致交易指令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致使交易无法正常进行，错失最佳交易时间的风险。 控制措施：设立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及相关设施，日常定期进行维护，并配备多条交易通道。提前做好发生各种异常故障时所使用的处理措施，以便在故障发生时，可以及时处理。</p> <p>5、政策风险 期货市场法律法规等政策如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相关风险。 控制措施：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相关政策的学习和理解，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与方案，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期货合约公允价值的分析使用的是期货市场的公开报价。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 年 04 月 26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p>子公司海南志特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子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规程；海南志特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是为了防范和化解由于商品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规避商品价格大幅波动可能给其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我们认为，海南志特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开展套期保值业务。</p>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7,652.1	0	37,659.68	0	0	0.00%	0	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	0

									完毕	
合计	--	37,652.1	0	37,659.68	0	0	0.00%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36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9,266,667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79元，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为人民币43,285.4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652.10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E50092号《验资报告》。</p> <p>公司于2021年6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5,652.1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588.97万元，共计人民币6,241.07万元，本次置换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E10492号）。</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使用完毕。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均已完成销户，并将结息转入相关基本存款账户。</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2,000	32,000	0	32,007.58	100.02%				不适用	否
江门志特年产铝合金模板90万平方米项目	否	5,652.1	5,652.1	0	5,652.1	100.00%		5,128.69	16,559.32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652.1	37,652.1	0	37,659.68	--	--	5,128.69	16,559.32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7,652.1	37,652.1	0	37,659.68	--	--	5,128.69	16,559.32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部分发行费用。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652.1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88.97 万元，共计人民币 6,241.0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铝模系统的设计、生产、销售、租赁等业务。	6000	28,906.80	17,368.91	25,635.69	6,026.49	5,261.44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铝模系统、防护平台、建筑 PC 构件的设计、生产、销	20000	106,671.25	36,559.32	51,875.39	4,786.58	5,128.69

		售、租赁等业务。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铝模系统的设计、销售、租赁等业务，信息系统运行的维护。软件销售。	6000	63,586.06	225.23	33,492.55	-2,057.43	-2,057.8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合资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与关联方合资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合资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广东冠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收购	未构成重大影响
广东冠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出售	未构成重大影响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设	未构成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本期净资产环比下降较大主要原因为：志特集团为公司运营管理主体，实际对外承揽业务较少，因经营发展需要，当期新增较多研发设计人员，支付员工薪酬费用增加，导致当期净利润减少。

(2)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当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较多，主要原因为当期铝模业务量有较大增长。

(3)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当期净资产同比增长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当期股本增资；当期净利润同比减少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研发材料等较上期增加所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发展战略

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将打造平台型企业，利用合资加盟方式，结合当地优质管理团队，进行品牌、技术、管理输出，充分发挥双方优势，实现资源互补，扩大主营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产品服务方面，未来公司将依托“1+N”一站式服务战略模式，为客户提供优质、优价、全方位的一站式产品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增强客户黏性。同时公司也将以精进多年的信息化技术为依托，运用行业大数据、人工智能和物联网技术，打造全产业链生态系统，积极推动传统建筑向绿色智慧建筑革新转型。

(二) 2023 年经营管理计划

1、市场扩展计划

公司营销开拓将继续坚持“大客户、重点城市、客户分级”的策略，与中建、中铁、中冶等国内大型建筑总包方和区域建筑总包方保持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聚焦优势资源做强、做优核心客户群体，国内项目重点开发一二线城市、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地区等重点区域。海外方面，公司将紧跟国家“一带一路”的战略步伐，加快建立健全营销网络，打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形成国内国外“双轮驱动”的竞争格局。

2、持续加强产品和技术的研发投入

公司将投入对模架产品、装配式 PC 的研发与创新，加大对重点领域的新材料和新技术的研发投入。加强对地下室、非标层结构的研究，实现地下室系统、非标层、标准层、屋面层及附属爬架的最优产品组合。推进地下室系统的发展，

与地上产品构建“一天一地”的产品布局，形成全体系品类布局，为客户提供具有竞争力的系统解决方案。不断改进产品组合，为客户提供铝合金模板的一站式解决方案。继续巩固铝模板产品的市场地位，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保持行业领先竞争优势。

有效推进爬架、装配式 PC 业务的拓展，加强产品核心技术研发创新，以广东区域为中心逐步向国内其他地区及海外市场延伸，与铝模产品形成品类协同。探索并积极推进如地铁、桥梁、油罐、大坝等具有高附加值的公建产品及特制产品的开发，形成多元化的品类布局，平衡政策波动和行业周期带来的业务发展风险。

3、管理运营优化

在信息化建设领域，公司将 BIM 设计技术、旧板管理系统、自动配板管理系统、生产及供应链管理、财务管理优化作为重点，提升公司在设计环节、生产环节、验收环节、仓储环节和财务管理环节效率。在工业化领域，公司将生产自动化作为重点，如自动化生产线、机器人焊接生产线，提升公司的装备水平和自动化生产程度，提升公司的设备投入程度和生产效率。

4、人力资源系统优化

公司非常重视人才的培养，内设企业大学——志特学堂，旨在融贯模架及装配式建筑行业管理特色和志特独特的经营管理经验，培养专业技术人才和职业化经理人才，成为企业发展的助推器。志特学堂建立面向战略和业务增长的人才发展体系，形成四大人才培养项目：致成长·人才梯队项目、致精进·业务力项目、致启航·新员工项目、专项项目。公司建立了线上学习平台——乐学堂、线上直播平台——云课堂，以“线上+线下”的学习形式，针对差异化的学员群体需求，采取训战结合、行动学习、体验式训练、案例研讨、教练技术、翻转课堂、导师制等灵活多样的培养模式，不断提升人才业务力和管理力，从而实现绩效改善并为集团战略的实现提供前瞻性的人才支持。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对建筑业依赖性较强，与国民经济增长速度及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紧密相关。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2022 年，全国建筑业总产值为 311,980.00 亿元，同比增速为 6.5%；国内房地产开发投资额为 132,895.00 亿元，同比增速为-10.0%。如果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房地产新开工面积增速下降，将导致行业竞争加剧，进而影响公司的市场开拓、业务增长和盈利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宏观经济周期和行业政策发展趋势，及时调整公司经营策略以应对宏观市场变化。同时，公司将把握“以铝代木”的行业机遇，积极开拓现有存量市场，提高铝模产品的市场渗透率，进一步扩大公司市场份额和品牌影响力。

2、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面净值为 101,083.90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59.80%，占 2022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2.39%。近年来，随着下游房地产市场周期承压，以及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未来各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仍有可能继续上升，金额较大的应收账款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营运资金压力；若公司客户到期不能偿付公司的应收账款，将会导致公司产生较大的坏账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优化调整客户结构，以国央企客户项目为主，保证应收款质量；另一方面，公司将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事前审核、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管，加大应收账款责任制实施力度，优化业务人员的收款绩效考核，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3、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铝型材，其采购价格主要包括铝锭价格和加工费。由于公司与铝型材供应商会在一定期间内对加工费约定为固定值，故采购价格主要受铝锭价格的影响，而铝锭作为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具有一定的波动性，对原材料采购价格的波动对营业成本和利润的影响较大。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关注铝价走势，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产品销售租赁价格会随着铝价波动进行相应调价，尽可能锁定原材料成本，减少铝价波动带来的成本增加风险。

4、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主要是受行业竞争、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内部管理效率等因素的影响。随着“以铝代木”的政策推进，铝模产品在市场逐步渗透，行业内外企业纷纷进入铝模行业，市场竞争相应加剧，行业及公司总体毛利率将下降。

应对措施：公司对内将制定降本增效方案，发挥信息化全流程管理优势，实现信息流、资金流、物流、商流的“四流合一”，提高资产周转率，达到规模效应最大化。公司对外将实行优质优价的差异化竞争，加强“铁三角”运营管理模式，构建全方位的综合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

5、流动性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保持较快增长，公司购买原材料及业务扩张对资金需求较高，若短期内资金需求超过经营产生的现金流入，将对公司现金流形成较大挑战，从而加大公司融资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科学、谨慎地评估、审批各项经营计划的资金需求，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及融资方式；强化应收账款的管理，持续推动应收账款回收工作；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提高产品的周转速度。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4月26日-04月27日	志特新材中山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共48家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当前行业竞争格局；一季度房地产政策的影响；2021年出租率同比情况；产能规划情况；研发费用支出及业务体现情况；防护平台业务情况；铝价上行对成本端的影响等。	详见公司2022年4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05月10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其他	其他	公众投资者	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2022年5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05月27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其他	其他	公众投资者	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2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路演活动	详见公司2022年5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8月16日-8月17日	志特新材中山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共51家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半年度经营情况；采购成本及库存情况；租赁价格定价情况；装配式PC、防护平台产品收入情况；公司的竞争优势等。	详见公司2022年8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10月27日-10月28日	志特新材中山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共69家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第三季度经营情况及后续发展规划；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情况；三季度国内市场的情况等。	详见公司2022年10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2年12月12日	志特新材中山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共57家机构	主要了解公司信息化研发投入情况；铝模板渗透情况；废料处理情况；铁三角团队搭建情况；可转债发行进展等。	详见公司2022年12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积极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能够充分、平等地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保证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2、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由董事长召集和主持，各位董事均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董事职责和义务，切实有效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下设有战略与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3、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三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监事会会议，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4、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了公正、透明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并结合公司情况不断地完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严格按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审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监督。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报刊和网站披露，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投资者提供了充分的决策依据。

6、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自身情况，依据《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领导，积极主动地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

过股东大会、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电话专线、投资者接待日等多种渠道开展与投资者的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7、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的管理制度，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及配套设施和资产，拥有相关资产的合法所有权或使用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资产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公司资产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双重任职的情况。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管理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干预。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职能方面相互独立，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流程，具备独立经营的能力，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不存在依赖关系及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	投资者参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	-----	------	------	------	------

	型	与比例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7.24%	2022 年 05 月 25 日	2022 年 05 月 25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06%	2022 年 08 月 03 日	2022 年 08 月 03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高渭泉	董事长	现任	男	51	2015年11月16日	2024年11月11日	0	0	0	0	0	
高渭泉	总裁	现任	男	51	2021年11月11日	2024年11月11日	0	0	0	0	0	
王卫军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8年11月15日	2024年11月11日	0	0	0	0	0	
温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3	2017年05月04日	2024年11月11日	0	0	0	0	0	
李润文	董事	现任	男	36	2015年11月16日	2024年11月11日	0	0	0	0	0	
李润文	总裁助理	现任	男	36	2017年04月17日	2024年11月11日	0	0	0	0	0	
刘岩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	2024	0	3,675	0	0	3,675	股份还

					年 11 月 16 日	年 11 月 11 日						原
付小平	董事	现任	男	55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刘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王明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沈长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揭芸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女	37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全绘年	监事	现任	女	36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廖应庆	职工代 表监事	现任	男	59	2015 年 11 月 16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韩新闻	副总裁	现任	男	53	2020 年 05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江炉平	国内营 销中心 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连洁	国际营 销中心 总经理	现任	男	33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黄活泼	总裁助 理	现任	男	37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陈琳	总裁助 理	现任	女	35	2021 年 11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3,675	0	0	3,675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公司现任董事情况

1. 高清泉：曾用名高源，男，197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3 年 6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江西省广昌县国家税务局科员；2002 年 1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江西省广昌县澳沪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11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珠海澳沪物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志特有限监事；2015 年 11 月至今，任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

2. 温玲：女，1990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广州市花都区科技和信息化局专业技术岗职员；2015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广州品唯软件有限公司需求分析师；2016 年 8 月至今，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3. 王卫军：男，198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深圳市华人物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深圳中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09 年 11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高级审计员、项目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部门经理；2018 年 2 月至今，历任公司审计总监、董事兼财务总监。

4. 李润文：男，1987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10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东莞朝阳家俱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13 年 4 月至今，历任公司会计主管、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董事兼总裁助理。

5. 刘岩：男，1972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6 年 8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广州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发展经理；2000 年 4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高级业务发展总监；2006 年 9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副总裁及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深圳中联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7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前海星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 付小平：男，196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0 年至 1994 年，任中国南方航空动力机械集团工程师；1997 年至 2001 年担任株洲南方普惠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1 年至 2008 年，任复星集团事业部财务总监；2008 年至 2009 年，任天虹纺织集团财务总监；2009 年至 2010 年，任经纬置地集团财务总监；2010 年至今担任上海三马大财务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至 2018 年，任博洛尼家居用品（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2 月 5 日至今，任北京航建智慧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7. 沈长生：曾用名沈长林，男，1982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2005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历任木材节约发展中心实验室职员、副主任，综合开发处副处长，事业处处长；2015 年 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常务副秘书长；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 王明强：男，1976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硕士研究生导师。1999 年 7 月至 2000 年 11 月，在瓷矿集团瓷州煤矿机械厂任会计；2000 年 11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深圳中鹏会计师事务所先后任审计助理、项目经理；2004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2 月在深圳联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先后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部门经理；2012 年 1 月至今，创办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和深圳中韬华益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并任合伙人、所长；2018 年 5 月至今任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在广州中韬华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任职董事职务；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 刘帅：男，1979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讲师。2003 年 5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平安保险内蒙古分公司讲师；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太平人寿江西分公司讲师；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合众人寿总公司讲师；2007 年 10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招商银行南昌分行高级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民生银行南昌分行总经理助理；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光大银行南昌分行总经理助理；2018 年 9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昌第三财富中心总经理；2019 年 11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0 月至今，任南昌壹迦联合家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现任监事情况

1. 揭芸：女，198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9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苏州安平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 年 4 月至今，历任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行政部主管、监事、供应链管理中心主管、国内营销中心副经理。2021 年 11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 全绘年，女，1987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品牌管理部主管。2021 年 11 月，任公司监事。

3. 廖应庆：男，1964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曾获江西省劳动模范称号。201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开料员工、保安、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 高渭泉：总裁（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2. 温玲：董事会秘书（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3. 王卫军：财务总监（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4. 李润文：总裁助理（简历见前述董事介绍）

5. 韩新闻：男，1970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 年 9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兰州一中分校教师；1999 年 9 月至 2006 年 11 月，历任广东美的电器营销经理、广东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传播经理、产品经理、营销经理等职务；2006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广州健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志特有限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易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9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广东中模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0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广东中模云商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7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

6. 黄活泼：男，1986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2 年 7 月-2018 年 1 月，任广州市嘉诚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总监兼技术中心副主任；2018 年 1 月至今，历任公司运营管理中心总监，现任总裁助理，分管生产管理中心、供应链管理中心、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中心。

7. 陈琳：女，1988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职肇庆市福加德面粉有限公司人力行政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职公司总裁助理，分管人力行政中心、志特学堂、公共事务部。

8. 江炉平：男，1985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上海巨新机械有限公司设备设计员；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江苏雄宇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计部长；2013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华南区域销售总监、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

9. 连洁：男，1990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MBA 在读。2011 年 7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苹果电子产品商贸(北京)有限公司商务专员；2012 年 7 月至 2014 年 9 月，自主创业；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佛山市禅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招商科员；2016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国际市场部总监助理、总监，国际营销中心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高涓泉	珠海志壹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06月26日		否
高涓泉	珠海志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1月16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卫军	深圳市欧马逊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1月14日		否
刘岩	深圳市前海星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09月27日		是
刘岩	深圳市傲科光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27日		否
刘岩	深圳国创名厨商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16日		否
刘岩	深圳万维博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23日		否
刘岩	深圳市超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24日		否
刘岩	深圳市赛禾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22日		否
刘岩	深圳市百柔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21日		否
刘岩	深圳市星河同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0月20日		否
刘岩	深圳市冠智通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04月30日		否
刘岩	深圳市智慧同舟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2月20日		否
刘岩	深圳市光华同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年12月16日		否
刘岩	深圳市国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8月05日		否
刘岩	深圳市国创珈伟石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24日		否
刘岩	珠海兴芯存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2月01日		否
刘岩	深圳市傲科微创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29日		否
刘帅	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01日	2022年06月10日	是
刘帅	南昌壹迦联合家办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10月01日		否
刘帅	南昌玖贝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09月08日		否

沈长生	中国基建物资租赁承包协会	常务副秘书长	2015年01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沈长生	木材节约发展中心	事业处处长	2005年07月01日	2022年12月31日	是
付小平	上海三马大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3月17日		否
付小平	上海睿道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03月25日		否
付小平	上海扬坦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08月08日		否
付小平	北京航建智慧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2月05日		否
付小平	上海阿欧一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年01月30日		否
王明强	深圳思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伙人、所长	2012年01月01日		
王明强	深圳中韬华益税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合伙人、所长	2012年01月01日		
王明强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5月01日		是
王明强	广州中韬华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01日		
王明强	中韬华益(广州)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5月10日		
王明强	广州惠威电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0月15日		是
韩新闻	浙江易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2月0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一、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履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薪酬标准按具体职务领取薪酬。

二、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工作能力、岗位职级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三、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已按规定发放，2022年度实际支付情况详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高渭泉	董事长、总裁	男	51	现任	104.39	否
王卫军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83.28	否
温玲	董事、董事会	女	33	现任	87.41	否

	秘书					
李润文	董事、总裁助理	男	36	现任	38.04	否
刘岩	董事	男	51	现任	0	否
付小平	董事	男	55	现任	8.16	否
刘帅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8.16	否
王明强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8.16	否
沈长生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0	否
揭芸	监事会主席	女	37	现任	16.64	否
全绘年	监事	女	36	现任	12.38	否
廖应庆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9	现任	4.58	否
韩新闻	副总裁	男	53	现任	86.84	否
江炉平	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	男	38	现任	76.1	否
连洁	国际营销中心总经理	男	33	现任	145.86	否
黄活泼	总裁助理	男	37	现任	66.22	否
陈琳	总裁助理	女	35	现任	64.44	否
合计	—	—	—	—	810.66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2年04月07日	2022年04月07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年04月22日	2022年04月26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年05月09日	2022年05月09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年05月30日	2022年05月30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年07月18日	2022年07月18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年08月12日	2022年08月16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7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6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高渭泉	7	1	6	0	0	否	2
温玲	7	1	6	0	0	否	1
王卫军	7	1	6	0	0	否	2
刘岩	7	1	6	0	0	否	2
李润文	7	1	6	0	0	否	2
付小平	7	0	7	0	0	否	1
刘帅	7	0	7	0	0	否	2
王明强	7	0	7	0	0	否	2
沈长生	7	0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公司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开展工作，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重大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王明强、刘岩、刘帅	4	2022年04月20日	1. 审议《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审议《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 3. 审议《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4. 审议《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议《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审议《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 审议《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 审议	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与公司治理情况，督促公司管理层严格落实内部控制制度。	无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	王明强、刘岩、刘帅	4	2022 年 07 月 14 日	审议《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了解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审核其相关业务的从业资格。	无
审计委员会	王明强、刘岩、刘帅	4	2022 年 08 月 09 日	1. 审议《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 审议《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3. 审议《2022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4. 审议《202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了解半年度经营情况与公司治理情况。	无
审计委员会	王明强、刘岩、刘帅	4	2022 年 10 月 21 日	1. 审议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2. 审议关于《2022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了解公司第三季度运营情况。	无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高渭泉、温玲、王卫军	1	2022 年 07 月 15 日	1.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2.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3.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4.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5.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6.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7.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	严格按照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了解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详细事宜。	无

				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付小平、王明强、刘帅	2	2022年04月20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议案》；2. 审议《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薪酬的议案》；3. 审议《关于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查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记录。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付小平、王明强、刘帅	2	2022年05月06日	1. 审议《关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 审议《关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严格按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对审议事项进行审核，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了解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指标及激励对象个人绩效的考核体系。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01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1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41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41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954
研发设计人员	444
营销及服务人员	600
财务人员	72
行政人员	344
合计	3,41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13
本科	487
大专	666
高中及以下	2,248
合计	3,414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以岗定级、以级定薪、人岗匹配、奖励承担责任的薪酬分配原则，建立健全完善的薪酬管理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公司的薪酬政策结合行业及市场薪酬状况，依据岗位价值、责任、能力、绩效产出等综合评价，体现基于市场为职位付薪、为个人能力付薪、为业绩付薪的付薪原则。强调薪酬的激励属性，奖励组织和个人绩效，根据不同业务特点差异化与绩效挂钩力度，充分激发员工潜能。薪酬结构由工资、绩效奖金、年终奖金、激励、补贴、福利等组合。公司的薪酬政策保证公司持续发展，激发人才内在动力，形成具有市场竞争力、内部公平性的薪酬激励机制。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人才的培养，内设企业大学——志特学堂，旨在融贯模架及装配式建筑行业管理特色和志特独特的经营管理经验，培养专业技术人才和职业化经理人才，成为企业发展的助推器。志特学堂秉承“习承文化，助推成长”的理念，致力成为集团人才供应中心、业务变革中心、文化传承中心、利润中心，学堂建立有面向战略和业务增长的人才发展体系，形成四大人才培养项目：1. 致成长·人才梯队项目；2. 致精进·业务力项目；3. 致启航·新员工项目；4. 专项项目。同时，公司建立了线上学习平台——乐学堂、线上直播平台——云课堂，以“线上+线下”的学习形式，针对差异化的学员群体需求，采取训战结合、行动学习、体验式训练、案例研讨、教练技术、翻转课堂、导师制等灵活多样的培养模式，不断提升人才业务力和管理力，从而实现绩效改善并为集团战略的实现提供前瞻性的人才支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2022 年 5 月 25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以公司 2021 年年末总股本 117,066,667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17,560,000.05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不送红股。2022 年 6 月 14 日，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	不适用

透明:	
-----	--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5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63,893,333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32,778,666.6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32,778,666.60
可分配利润 (元)	463,855,256.91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3,893,333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 (含税), 预计共派发现金 32,778,666.60 元, 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45,839,999 股, 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 2022 年 5 月 9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 2022 年 5 月 11 日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期间, 公司通过公司网站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在公示期内, 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 无反馈记录。2022 年 5 月 21 日, 公司披露《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 2022-033)、《监事会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 2022-034)。

(三) 2022 年 5 月 25 日, 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四) 2022 年 5 月 30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情况

(一) 授予日: 2022 年 5 月 30 日。

(二) 授予价格: 16.8 元/股。

(三) 授予数量: 153.7 万股。

(四) 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五) 授予人数: 88 人。限制性股票具体分配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总额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1	高渭泉	董事长、总裁	10.00	5.26%	0.09%
2	韩新闻	副总裁	6.50	3.42%	0.06%
3	王卫军	董事、财务总监	6.50	3.42%	0.06%
4	温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	6.50	3.42%	0.06%
5	李润文	董事、总裁助理	1.20	0.63%	0.01%
6	黄活泼	总裁助理	6.50	3.42%	0.06%
7	陈琳	总裁助理	6.50	3.42%	0.06%
8	江炉平	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	6.50	3.42%	0.06%
9	连洁	国际营销中心总经理	6.50	3.42%	0.06%
核心骨干员工(79人)			97.00	51.05%	0.83%
预留部分			36.30	19.11%	0.31%
合计			190.00	100.00%	1.62%

注: 1、上述任何一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

2、以上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高渭泉	董事长、总裁	0	0	0	0	0	0	38.75	0	0	100,000	16.8	100,000
韩新闻	副总裁	0	0	0	0	0	0	38.75	0	0	65,000	16.8	65,000
王卫军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38.75	0	0	65,000	16.8	65,000
温玲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38.75	0	0	65,000	16.8	65,000

李润文	董事、 总裁助理	0	0	0	0	0	0	38.75	0	0	12,000	16.8	12,000
黄活泼	总裁助理	0	0	0	0	0	0	38.75	0	0	65,000	16.8	65,000
陈琳	总裁助理	0	0	0	0	0	0	38.75	0	0	65,000	16.8	65,000
江炉平	国内营 销中心 总经理	0	0	0	0	0	0	38.75	0	0	65,000	16.8	65,000
连洁	国际营 销中心 总经理	0	0	0	0	0	0	38.75	0	0	65,000	16.8	65,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567,000	--	567,000
备注（如有）	无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为进一步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公司将高级管理人员确定为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形成员工与公司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良性激励机制，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相关决议，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积极调整经营思路，不断优化内部管理，使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持续的改进和优化，以不断适应外部环境变化和内部管理的要求。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方法规定的程序组织开展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如果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将导致审慎的管理人员在执行工作时,认为自身无法合理保证按照适用的财务报告编制基础记录交易,应当将这一项控制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视为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下列迹象表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p> <p>(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主要描述该缺陷涉及业务性质的严重程度,可依据其直接或潜在负面影响的性质、影响的范围等因素确定。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p> <p>(1) 企业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 (2) 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 (3)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 (4)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5)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6)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7)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定量标准	<p>主要描述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潜在错报金额的大小,具体标准为:</p> <p>(1) 重大缺陷:以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 5% 为标准,即大于税前利润 5% 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2) 重要缺陷:以合并报表税前利润的 2.5% 为标准,即大于税前利润 2.5% 且小于 5% 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3) 一般缺陷:低于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判定标准的,认定为一般缺陷。</p>	<p>主要描述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损失金额的大小,具体标准为:</p> <p>(1) 重大缺陷:以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2.5% 为标准,即大于资产总额 2.5% 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2) 重要缺陷:以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 0.25% 为标准,即大于资产总额 0.25% 且小于 2.5% 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3) 一般缺陷:低于上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判定标准的,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7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兼顾经济与社会效益，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义务，绿色发展、合法经营、依法纳税、积极维护股东、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社会协调、和谐、可持续发展。主要表现为：

（一）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公司致力于打造绿色环保的新型建筑材料，主营产品为建筑模架系统及装配式 PC 构件，其中铝模板相比于传统建筑模板，能够较大幅度地节约木材资源、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具有绿色、环保、高效、高精度和可循环使用等综合优势；防护平台产品相较于传统脚手架，具有经济高效、低碳环保、安全可靠、整洁美观、智能化等综合优势；装配式 PC 构件可在工厂内完成标准化加工生产，也极大减少了工地作业过程中粉尘污染及建筑垃圾的产生。未来，公司将把打造绿色建材产品、绿色经营，节约资源的理念贯穿于经营管理的全过程，以实现可持续发展，达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保效益的有机统一。

（二）股东权益保护

1、公司治理：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控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分别就相关事项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性建议。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召开董事会 7 次，召开监事会 6 次，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或列席）了董事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了决策；监事以严谨负责的态度出席监事会并有效地履行了内部监督职能；独立董事深入了解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积极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开展交流与沟通，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行业发展及市场变化，运用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建议，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积极落实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的决策，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围绕公司经营目标积极开展业务、研发、生产等各项经营活动，加强内部管理，提升员工士气，努力为公司创造效益。

2、信息披露：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报刊和网站披露，确保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为投资者提供了充分的投资决策依据。

3、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作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由董事会秘书领导，积极主动地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股东大会、互动易平台、专用电话、投资者接待日等多种渠道开展与投资者的交流，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三）依法纳税

公司坚持依法诚信纳税的原则，认真学习税收法律法规，准确把握税收政策，切实提高依法纳税的自觉性和主动性。报告期内，公司守法经营，严格遵守企业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真实准确核算企业经营成果，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及时足额缴纳税款。

（四）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完善企业用工制度，健全员工激励机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并按照国家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并依据国家政策、物价水平等宏观因素的变化、行业及地区竞争状况、公司发展战略的变化以及公司整体效益情况，进行员工薪酬的整体调整。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省市政府的扶贫攻坚号召，坚决贯彻执行精准扶贫的决策部署，在努力发展自身的同时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贡献力量。公司积极提升贫困地区人民生活质量，截至报告期末，吸纳就业贫困地区户籍人员 79 人。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韩新闻；揭芸；瞿飞；李润文；廖应庆；刘帅；刘岩；彭建华；宋宇红；王卫军；温玲；袁飞；祝文飞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雅芳；冯贤良；抚州市数字经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庆泉；何秀丽；黄美燕；邱亚平；伍文楨；中模（北京）国际品牌管理有限公司；周水江；珠海志特新材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机构或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或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本机构或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定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进行操作。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渭泉；刘莉琴；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或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或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志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志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珠海志壹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机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机构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回购该等股份。 (2) 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本机构承诺届时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规定的程序对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进行操作。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 则上述发行价进行相应调整。	2024年05月01日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莉琴	其他承诺	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2024年05月01日	锁定期届满后两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高渭泉	其他承诺	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期间, 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021年04月30日	作出承诺时,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韩新闻; 揭芸; 瞿飞; 李润文; 廖应庆; 刘帅; 刘岩; 彭建华; 宋宇红; 王卫军; 温玲; 袁飞; 祝文飞	其他承诺	(1) 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 (2) 在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 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年04月30日	作出承诺时, 至承诺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 25%；在公司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广东冠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1%	转让	2022/6/24	不再继续控制						不适用	

2、当期新设成立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生产销售		51	新设成立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临高	临高	生产销售	100		新设成立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生产销售		75	新设成立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75.99	新设成立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咸宁	咸宁	租赁		75	新设成立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孟庆祥、葛振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公司作为原告)	3,280.47	否	案件审理中或进入执行程序	各方按相关法律文件履行相关义务	相关方按有关裁决或调解书的约定执行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江西海洲物流有限公司	与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曾存在合作关系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采购物流运输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900.41	8.86%	1,000	否	每月结算一次	不适用	2022年04月26日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广东志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原副总经理在关联方担任总经理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接受工程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不适用	536.53	6.57%	500	是	每月结算一次	不适用	2022年04月26日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合计				—	—	1,436.94	—	1,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预计2022年度将与广东志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500万元；预计2022年度与关联方江西海洲物流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p> <p>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支付关联方广东志飞工程劳务费用536.53万元，公司2022年度工程劳务费用总计为8,170.42万元，占比6.57%。</p> <p>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支付关联方海洲物流物流运输服务费用900.41万元，公司2022年度物流运输费用总计为10,161.57万元，占比8.86%。</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四“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十四“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4月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全资子公司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厦门众志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由志特集团认缴出资750万元，占比75%；众志同认缴出资250万元，占比25%。

2、关联关系说明

投资方众志同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温欣先生担任，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高渭泉先生之外甥，为董事会秘书温玲女士之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后续进展情况

2022年4月13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控股子公司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的公告。

二、转让子公司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1、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4月26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将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16.50%股权转让给与公司关联方海南春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转让价格为1,650万元。

2、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原董事瞿飞先生，离任董事未满12个月，现任公司装配式产品事业部总经理，且担任海南春晖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后续进展情况

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控股子公司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公告。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4 月 07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2022 年 04 月 13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4 月 26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22 年 06 月 29 日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国内 9 家子公司分别在江西省、湖南省、广东省、海南省、湖北省、贵州省、甘肃省及天津市等地租赁房产面积共计 89,061.09 平方米，境外 3 家子公司分别在马来西亚、新加坡和柬埔寨租赁房产面积共计 29,487.01 平方米，公司租赁房产主要用于办公场所、生产厂房及员工宿舍。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00	2018年09月27日	1,09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二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19年01月09日	1,3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二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19年04月11日	4,70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二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20年03月23日	6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20年07月17日	8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	2020年08月04日	6,41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6,000	2022年01月12日	1,99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债权届满之日后三	否	否

司								年止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10日	2,000	2021年08月19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4,000	2021年11月02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否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1日	3,000	2021年12月28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28日	16,500	2022年06月28日	10,9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09日	10,000	2022年06月29日	8,756.7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少数股东海南春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09日	6,250	2022年06月29日	2,990.49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少数股东海南春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02日	3,500	2022年06月30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少数股东海南春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19日	1,000	2022年09月08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	否	否

司								满之日起三年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9月06日	6,000	2022年09月07日	2,283.8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少数股东甘肃鑫赫然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之日止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14日	3,000	2022年12月02日	1,558.03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10日	2,000	2022年09月14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96,05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30,989.1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30,8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49,970.12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00	2018年09月27日	1,09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二年	否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	2020年08月04日	6,41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19年01月09日	1,3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二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19年04月11日	4,706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	否	否

								款到期后二年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20年03月23日	66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三年	否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	2020年07月17日	810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三年	否	否
凯瑞模架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2022年03月09日	3,000	2022年03月03日	925	连带责任保证	不适用	不适用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3,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92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2,8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15,916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99,05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31,914.1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53,65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65,886.12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1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4,92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4,925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4,441.22	1,900	0	0
合计		14,441.22	1,9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7,800,000	75.00%	0	0	26,824,800	-20,735,244	6,089,556	93,889,556	57.29%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000,000	1.71%	0	0	0	-2,000,000	-2,000,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5,800,000	73.29%	0	0	26,824,800	18,735,244	8,089,556	93,889,556	57.2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5,347,060	64.36%	0	0	26,824,800	-8,285,060	18,539,740	93,886,800	57.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452,940	8.93%	0	0	0	10,450,184	-10,450,184	2,756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9,266,667	25.00%	0	0	20,001,866	20,735,244	40,737,110	70,003,777	42.71%
1、人民币普通股	29,266,667	25.00%	0	0	20,001,866	20,735,244	40,737,110	70,003,777	42.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17,066,667	100.00%	0	0	46,826,666	0	46,826,666	163,893,33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36号）同意注册，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9,266,667股，并于2021年4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22年5月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合计20,738,000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二）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

2022年5月25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7,066,66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

2022年6月14日，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实施后总股本由117,066,667股增至163,893,333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52,932,000	21,172,800	0	74,104,8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04-30
珠海志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430,000	2,172,000	0	7,602,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04-30
珠海志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	1,200,000	0	4,2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04-30
珠海志壹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5,700,000	2,280,000	0	7,98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04-30
刘岩	0	2,756	0	2,756	高管锁定股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周水江	3,100,000	0	3,1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伍文楨	1,100,000	0	1,1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邱亚平	1,000,000	0	1,0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黄美燕	176,470	0	176,47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何秀丽	1,300,000	0	1,3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何庆泉	3,400,000	0	3,4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冯贤良	176,470	0	176,47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陈雅芳	200,000	0	2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中模（北京） 国际品牌管理 有限公司	1,638,000	0	1,638,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泰安星之源企 业管理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 合伙）	2,647,060	0	2,647,06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广东粤科创业 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广东粤 科振粤一号股 权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4,000,000	0	4,0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抚州市数字经 济投资集团有 限公司	2,000,000	0	2,0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05-05
合计	87,800,000	26,827,556	20,738,000	93,889,55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一、股份变动情况”及“第十节 二、财务报表”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 末普通 股股东 总数	4,243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4,731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上一月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 先股股东总	0	持有特别表 决权股份 的股东总 数（如有）	0
-------------------------	-------	---------------------------------	-------	------------------------------	---	--	---	--------------------------------	---

				数（如有） （参见注 9）			数（如有） （参见注 9）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22%	74,104,800	21,172,800	74,104,800	0			
珠海志壹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	7,980,000	2,280,000	7,980,000	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75%	7,784,797	3,482,619	0	7,784,797			
珠海志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4%	7,602,000	2,172,000	7,602,000	0			
珠海志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6%	4,200,000	1,200,000	4,200,0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数字经济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9%	4,081,128	4,081,128	0	4,081,128			
中金公司—建设银行—中金新锐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7%	3,551,694	3,551,694	0	3,551,694			
抚州市数字经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1%	2,800,000	800,000	0	2,800,000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其他	1.50%	2,456,468	2,456,468	0	2,456,468			
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2%	2,322,372	-1,677,628	0	2,322,37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无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高渭泉、刘莉琴夫妇持有珠海凯越 100.00% 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珠海凯越持有珠海志同 4.87%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高渭泉先生持有珠海志壹 33.51%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志同 9.97% 的合伙份额且由珠海凯越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志成 41.23%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故珠海凯越、珠海志壹、珠海志同、珠海志成均受高渭泉先生实际控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784,797	人民币普通股	7,784,79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数字经济主题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081,128	人民币普通股	4,081,128
中金公司—建设银行—中金新锐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51,694	人民币普通股	3,551,694
抚州市数字经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第二期）	2,456,468	人民币普通股	2,456,468
广东粤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粤科振粤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2,372	人民币普通股	2,322,372
全国社保基金—零八组合	1,928,159	人民币普通股	1,928,159
光大永明资管—兴业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财 121 号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1,848,611	人民币普通股	1,848,611
何庆泉	1,246,229	人民币普通股	1,246,229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1,243,710	人民币普通股	1,243,71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刘莉琴	2013 年 12 月 10 日	914404000867621604	高科技项目的投资、咨询及管理；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

				公开发行的股票的投资以及相关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境内其他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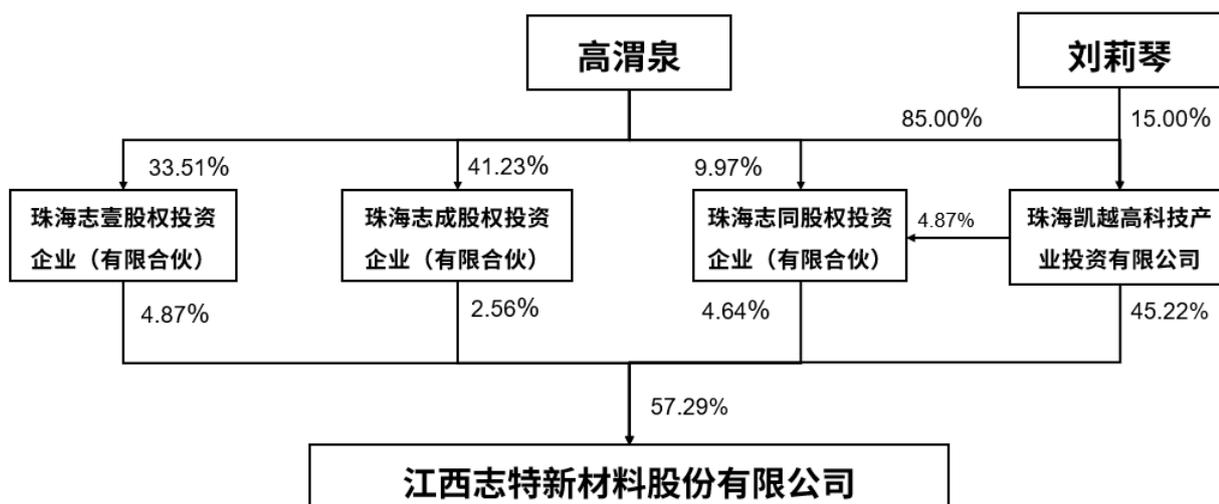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高渭泉	本人	中国	否
刘莉琴	本人	中国	否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珠海志壹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珠海志成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珠海志同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高渭泉先生，1993年6月至2001年9月，任江西省广昌县国家税务局科员；2002年1月至2007年10月，任江西省广昌县澳沪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珠海澳沪物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2011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志特有限监事；2015年11月至今，任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p> <p>刘莉琴女士，现任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p> <p>高渭泉、刘莉琴夫妇持有珠海凯越100.00%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珠海凯越持有珠海志同4.87%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高渭泉先生持有珠海志壹33.51%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珠海志同9.97%的合伙份额，持有珠海志成41.23%的合伙份额并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故珠海凯越、珠海志壹、珠海志同、珠海志成均受高渭泉先生实际控制，构成一致行动关系。</p>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E1026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孟庆祥、葛振华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 ZE10262 号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特新材）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志特新材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志特新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出租建筑铝模板系统合理使用寿命及残值率的确定	
2022 年度，建筑铝模板系统出租所确认的成本为租赁成本，金额的确定依赖于相关建筑铝模板系统价值的确定及其使用寿命和残值率的合理评估。报告期确定的建筑铝模系统标准板的使用寿命为 120 次，预估残值率为 35%。 志特新材如未能谨慎合理判断建筑铝模板系统的合理使用寿	我们对出租建筑铝模板系统合理使用寿命及残值率的确定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 1、访谈管理层，了解与建筑铝模板系统合理使用寿命及残值率的确定的相关依据； 2、收集行业专业论文、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信息，监

<p>命及残值率，将会影响其建筑铝模板系统租赁成本确认的准确性。</p> <p>因而我们将出租建筑铝模板系统合理使用寿命及残值率的确定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盘、实地查看、核查铝模板系统账面折旧及成新率，评估公司管理层对铝模板系统使用寿命的判断是否合理；</p> <p>3、收集市场铝价走势资料，核查公司废铝历史出售价格，复核预估废铝售价与预计残值的测算过程，以评估公司管理层对铝模板系统预估残值率的判断是否合理。</p>
(二) 收入确认	
<p>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六）”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三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志特新材主要从事建筑铝模板系统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租赁及相应的技术指导等综合服务，该行业与客户合作模式不断变化。1、报告期内对建筑铝模板系统出售收入的确定依赖于对相关合同做出适当的判断。志特新材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涉及的商业安排呈现形式多样化，因此在针对每个合同不同安排确定收入的实现需要运用重大判断。</p> <p>2、报告期内针对建筑铝模板系统出租收入的确认依赖于志特新材与客户对相关工作量的确认。其最大的风险在于志特新材可能无法及时获取客户使用其建筑铝模板系统的工作量确认单。</p> <p>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报告期内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租赁合同、发货清单、完工量确认单、客户签字确认的最终面积结算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完工量确认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选取样本执行函证，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 四、其他信息

志特新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志特新材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志特新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志特新材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

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志特新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志特新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志特新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庆祥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振华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6,786,297.61	190,895,271.7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00,000.00	25,912,197.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106,498.68	30,459,776.17
应收账款	1,010,838,969.81	490,900,308.68
应收款项融资		200,000.00
预付款项	9,155,951.46	15,938,747.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897,226.32	13,100,794.1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9,445,950.60	230,703,093.8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6,168,094.20	67,281,595.92
流动资产合计	1,690,398,988.68	1,065,391,784.8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177,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38,967.05	1,341,255.48
固定资产	1,637,541,748.72	1,393,574,814.53
在建工程	276,528,202.33	133,158,716.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748,770.21	12,534,588.27
无形资产	233,703,735.58	206,489,390.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35,460.68	1,211,15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156,691.70	24,534,907.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81,288.46	13,247,832.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3,012,464.73	1,786,092,655.44
资产总计	3,933,411,453.41	2,851,484,440.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6,077,455.62	366,855,478.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5,394,000.00	165,766,800.00
应付账款	434,186,723.64	227,693,939.6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0,276,022.04	206,476,988.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214,953.92	54,451,903.84
应交税费	50,863,662.41	30,452,738.62
其他应付款	161,479,691.93	145,916,111.23
其中：应付利息	175,121.6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989,446.27	12,510,173.58
其他流动负债	27,598,582.86	108,543,834.88
流动负债合计	1,884,080,538.69	1,318,667,968.7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49,937,902.89	221,218,229.4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4,531,375.80	6,100,537.7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5,977,775.28	16,460,040.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0,447,053.97	243,778,807.45
负债合计	2,414,527,592.66	1,562,446,776.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3,893,333.00	117,06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4,246,136.48	514,308,864.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93,310.97	586,711.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548,008.89	44,506,360.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6,371,190.13	555,571,60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8,951,979.47	1,232,040,209.36
少数股东权益	119,931,881.28	56,997,454.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8,883,860.75	1,289,037,66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33,411,453.41	2,851,484,440.29

法定代表人：高渭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卫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润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328,960.99	143,549,375.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5,170,098.68	14,550,691.10
应收账款	1,220,733,182.61	1,000,073,471.1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95,036.57	4,721,492.72
其他应收款	371,877,324.90	557,034,816.49
其中：应收利息	5,483,672.62	403,555.96
应收股利		
存货	88,117,270.72	75,108,195.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08,321,874.47	1,795,038,042.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281,907.08	
长期股权投资	347,403,870.32	354,903,87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19,965,900.65	500,073,841.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91,853.61	463,414.33
无形资产	10,318,150.80	10,789,074.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00,710.65	4,939,845.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943.40	480,943.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2,943,336.51	871,650,989.72
资产总计	2,601,265,210.98	2,666,689,032.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5,152,412.03	199,442,783.7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5,394,000.00	337,892,800.00
应付账款	356,748,952.40	342,886,760.18
预收款项	105,850,567.04	
合同负债		76,110,241.47
应付职工薪酬	21,637,691.98	20,230,141.85
应交税费	10,958,659.03	11,724,066.56
其他应付款	96,307,346.80	523,988,052.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154,477.95	699,690.82
其他流动负债	3,131,300.00	9,894,331.39
流动负债合计	1,347,335,407.23	1,522,868,868.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71,671,416.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5,547.27	168,304.7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16,117.50	4,616,875.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831,664.77	76,456,596.91
负债合计	1,452,167,072.00	1,599,325,465.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3,893,333.00	117,066,66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67,801,540.18	505,750,119.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548,008.89	44,506,360.32
未分配利润	463,855,256.91	400,040,419.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9,098,138.98	1,067,363,566.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1,265,210.98	2,666,689,032.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29,569,111.16	1,481,170,046.47
其中：营业收入	1,929,569,111.16	1,481,170,046.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97,305,934.19	1,295,539,714.95
其中：营业成本	1,332,455,796.59	1,000,492,896.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449,509.45	11,897,404.09
销售费用	128,226,806.12	103,146,127.08
管理费用	86,071,781.09	73,909,091.87
研发费用	93,302,549.81	74,706,474.10
财务费用	38,799,491.13	31,387,721.73
其中：利息费用	47,139,406.18	21,908,526.36
利息收入	2,261,128.28	2,488,766.64
加：其他收益	39,445,507.91	32,717,211.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68,017.01	936,499.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8,930,128.80	-18,248,469.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7,597.65	8,117.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4,618,975.44	201,043,689.72
加：营业外收入	1,265,907.69	2,260,821.51
减：营业外支出	1,248,588.09	1,188,049.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4,636,295.04	202,116,462.12
减：所得税费用	31,794,802.51	27,016,673.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841,492.53	175,099,788.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841,492.53	175,099,788.2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401,232.99	164,428,647.87
2. 少数股东损益	5,440,259.54	10,671,140.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599.44	374,325.8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599.44	374,325.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6,599.44	374,325.81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306,599.44	374,325.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3,148,091.97	175,474,11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707,832.43	164,802,973.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40,259.54	10,671,140.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8	1.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8	1.0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高渭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卫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润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1,363,827,314.93	1,088,609,480.87
减：营业成本	1,076,623,395.38	864,928,854.51
税金及附加	6,718,869.17	4,806,654.55
销售费用	64,342,735.56	57,768,808.77
管理费用	43,092,321.23	47,520,064.64
研发费用	42,142,264.03	34,264,167.45
财务费用	18,282,974.42	12,514,592.4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22,370,800.85	20,477,703.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918,905.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838,024.16	-12,501,923.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872.37	8,117.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958,565.26	74,790,235.72
加：营业外收入	1,178,593.19	1,906,189.65
减：营业外支出	521,703.32	780,182.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615,455.13	75,916,242.57
减：所得税费用	9,198,969.43	6,805,779.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16,485.70	69,110,463.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16,485.70	69,110,463.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416,485.70	69,110,463.27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6,953,088.72	1,413,398,884.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56,726.57	15,067,262.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593,154.82	125,706,72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1,202,970.11	1,554,172,873.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2,140,124.30	792,940,243.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978,812.28	337,861,755.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306,578.24	88,687,993.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165,643.71	162,016,81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6,591,158.53	1,381,506,807.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88,188.42	172,666,066.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92,812,197.00	525,876,832.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2,413.10	1,679,024.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90.00	-8,103.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592,100.10	527,547,753.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2,464,208.24	332,895,19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5,234,400.00	484,158,897.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4,107.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1,542,715.24	817,054,09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950,615.14	-289,506,340.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80,017.65	403,905,792.4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1,380,017.6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0,839,400.00	423,8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785,013.89	137,370,294.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004,431.54	965,156,086.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192,091.00	446,042,1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530,237.12	20,324,631.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290,671.10	365,601,993.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012,999.22	831,968,725.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991,432.32	133,187,361.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91,497.72	-590,367.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44,126.48	15,756,719.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51,113.59	100,494,394.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695,240.07	116,251,113.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2,207,896.64	821,543,517.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24,133.02	3,048,964.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946,495.15	577,665,73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8,878,524.81	1,402,258,219.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7,800,322.24	502,525,624.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677,634.89	147,021,330.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554,589.13	24,910,280.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790,313.22	619,936,081.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7,822,859.48	1,294,393,31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944,334.67	107,864,90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500,000.00	18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918,905.80	308,798.1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418,905.80	181,308,798.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27,764.00	657,11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8,000,000.00	366,508,212.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8,927,764.00	367,165,329.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91,141.80	-185,856,531.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480,000.00	3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401,263,507.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480,000.00	711,263,507.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605,000.00	335,874,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314,860.79	12,824,904.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475,838.38	274,109,470.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395,699.17	622,809,275.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84,300.83	88,454,231.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96,310.32	-131,229.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872,581.72	10,331,374.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687,933.25	60,356,559.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15,351.53	70,687,933.2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66,667.00				514,308,864.75		586,711.53		44,506,360.32		555,571,605.76		1,232,040,209.36	56,997,454.76	1,289,037,664.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	117,066,667.00				514,308,864.75		586,711.53		44,506,360.32		555,571,605.76		1,232,040,209.36	56,997,454.76	1,289,037,664.12

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826,666.00				40,062,728.27		306,599.44		9,041,648.57		150,799,584.37		166,911,770.11	62,934,426.52	229,846,196.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6,599.44				177,401,233.00		177,707,832.43	5,440,259.54	183,148,091.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826,666.00				8,878,087.07								55,704,753.07	57,880,017.64	113,584,770.7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7,880,017.64	57,880,017.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					8,878,087.07								8,878,087.07		8,878,087.07

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6,826,666.00											46,826,666.00		46,826,666.00
(三) 利润分配							9,041,648.57		26,601,648.63			-17,560,000.05	2,500,000.00	-20,060,00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1,648.57		9,041,648.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560,000.06			-17,560,000.06	2,500,000.00	-20,060,000.06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48,940,815.34								2,114,149.34	-46,826,666.00

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826,666.00	-								-46,826,666.00	-46,826,66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 2,114,149.34								-2,114,149.34	2,114,149.34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3,893,333.00				474,246,136.48	893,310.97	53,548,008.89	706,371,190.13	1,398,951,979.47	119,931,881.28			1,518,883,860.7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800,000.00				167,054,831.86		212,385.72	37,595,313.99			398,054,004.22		690,716,535.79	20,266,314.37	710,982,850.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															

更正															
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87,800, 000.00				167,054 ,831.86		212,385 .72		37,595, 313.99		398,054 ,004.22		690,716 ,535.79	20,266, 314.37	710,982 ,850.16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填 列）	29,266, 667.00				347,254 ,032.89		374,325 .81		6,911,0 46.33		157,517 ,601.54		541,323 ,673.57	36,731, 140.39	578,054 ,813.96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374,325 .81				164,428 ,647.87		164,802 ,973.68	10,671, 140.39	175,474 ,114.07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9,266, 667.00				347,254 ,032.89								376,520 ,699.89	26,060, 000.00	402,580 ,699.89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29,266, 667.00				347,254 ,032.89								376,520 ,699.89	26,060, 000.00	402,580 ,699.89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066,667.00				514,308,864.75		586,711.53		44,506,360.32		555,571,605.76		1,232,040,209.36	56,997,454.76	1,289,037,664.1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永续	其								

		股	债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7,066,667.00				505,750,119.11				44,506,360.32	400,040,419.83	1,067,363,56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7,066,667.00				505,750,119.11				44,506,360.32	400,040,419.83	1,067,363,56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826,666.00				-37,948,578.93				9,041,648.57	63,814,837.08	81,734,572.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416,485.70	90,416,485.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826,666.00				8,878,087.07						55,704,753.0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78,087.07						8,878,087.07
4. 其他	46,826,666.00										46,826,666.00
（三）利润分配									9,041,648.57	-26,601,648.62	-17,560,000.05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1,648.57	-9,041,648.5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560,000.05	-17,560,000.05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826,666.00							-46,826,66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826,666.00							-46,826,66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3,893,333.00				467,801,540.18				53,548,008.89	463,855,256.91		1,149,098,138.9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7,800,000.00				159,496,086.22				37,595,313.99	337,841,002.89		622,732,403.10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7,800,000.00			159,496,086.22			37,595,313.99	337,841,002.89			622,732,403.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266,667.00			346,254,032.89			6,911,046.33	62,199,416.94			444,631,163.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000.00				69,110,463.27			68,110,463.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266,667.00			347,254,032.89							376,520,699.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9,266,667.00			347,254,032.89							376,520,699.8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11,046.33	-6,911,046.33				
1. 提取盈余公积							6,911,046.33	-6,911,046.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066,667.00				505,750,119.11				44,506,360.32	400,040,419.83		1,067,363,566.2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特新材”或“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江西志特现代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取得抚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1000586570245D 号。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注册资本为 16,389.33 万元，注册地：江西广昌，总部地址：江西省抚州市广昌县广昌工业园区。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清泉、刘莉琴夫妇。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并经 2021 年 3 月 1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836 号文《关于同意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9,266,667.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7,800,000.00 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9,266,667.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7,066,667.00 元。

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3,893,333.00 元。

公司经营范围：铝合金模板、爬架等新材料、新设备制品的研发、设计及技术咨询服务；新材料、新设备生产及产品销售、租赁和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技术除外）；建筑劳务分包（凭相关资质经营）；模板脚手架工程；金属出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业务收入采用当月初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收入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外币结购汇业务按照即期汇率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

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一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低风险组合	属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键管理人员以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往来、员工借款、保证金、税金等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低风险组合	不计提	/
账龄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

组合中，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 年以上	100	100

对于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的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具体比照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的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13、应收款项融资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 3 月修订）》及相关规定，公司考虑应收票据终止确认情况对业务模式判断的影响，对于由信用级别一般的商业银行和财务公司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由于其在背书、贴现时不终止确认，故仍属于持有并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的业务模式，该类票据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在“应收票据”科目列报；由信用级别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在背书、贴现时终止确认，故认定为兼有收取合同现金流量目的及出售目的的业务模式，该类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应收款项融资”科目列报。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 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0-50.00	5.00%	1.90%-23.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10.00	5.00%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	年限平均法	3.00-10.00	5.00%	19.00%-31.67%

本公司用于出租的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按平均年限法，依据不同构件的预计使用年限计提折旧。对于租赁过程中使用的易耗品则在单个项目使用期间折旧完毕。

由于本公司用于出租的铝模板系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中固定资产定义的特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对出租的铝模板系统进行管理和核算。

本公司铝模板系统及其配件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铝模板系统及其配件自实际投入使用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铝模板系统项目使用铝模板系统标准板及配件，其预计使用次数为 120 次（层）数，预计残值率 35%；对于租赁铝模板系统项目使用铝模板系统非标准板及配件，其预计使用次数为该租赁项目实际使用次（层）数，预计残值率 35%；与项目相关的直接费用按照该租赁项目实际使用次（层）数摊销，残值率为 0。

已使用未报废的铝模板系统及其配件，则转入旧铝模板库，并按加权平均法重新计算在库铝模板账面原值。对于租赁铝模板系统项目使用旧库铝模板及其配件，则按账面加权平均原值及 120 次（层）数计提折旧，预计残值率 3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6、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依据
软件	2-5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土地	50	直线法	0	预计未来受益期限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6、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8、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30、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1、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

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1)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包括铝模板系统及配件的销售收入、租赁收入，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及配件的销售收入、租赁收入。

(2) 销售产品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铝合金模板及配件、防护平台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货物控制权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

1) 公司销售的铝合金模板及配件、为定制产品，在签订相关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生产完工后按照客户要求试拼装或智能拼装，经客户验收合格后打包发送到客户工地，完成产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内销产品，公司在产品送达客户工地后依据项目面积与合同单价确认收入；对于外销产品，公司依据具体合同对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约定，分别在办妥报关手续或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确认收入；

2) 公司销售的防护平台（智能升降脚手架）系统及配件为定制产品，在签订相关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生产完工后按照客户要求发送到客户工地，完成产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内销产品，公司在产品送达客户工地后依据项目面积与合同单价确认收入；对于外销产品，公司依据具体合同对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约定，分别在办妥报关手续或客户收到公司产品时确认收入。

3) 公司销售的混凝土 PC 预制件为定制产品，在签订相关合同后，依据合同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生产，生产完工后按照客户要求发送到客户工地，完成产品的控制权转移。公司在产品送达客户工地后依据项目方量与合同单价确认收入。

(3) 租赁产品收入的确认

1) 公司租赁的铝合金模板及配件依据当期租赁面积与合同约定租赁单价确认当期租赁产品收入；

2) 公司租赁的防护平台产品依据合同的约定单价以及当月实际租用量（实际围护使用面积）确认当期租赁收入。

34、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按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处理，参考本期附注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说明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按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处理，参考本期附注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说明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回租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33、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作为承租人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回租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②作为出租人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该规定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3%
消费税	不适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17%、20%、24%、25%
教育附加费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费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上海志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西志特铝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20%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5%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 Bhd	24%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	17%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GETO FORMWORK AND SCAFFOLDING CAMBODIA CO LTD	20%

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东凯瑞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5%
凯瑞模架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25%
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山东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20%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20%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高新技术企业可以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主要有：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 2020 年 09 月 14 日取得编号：GR202036000554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有效期至 2023 年 09 月 14 日。公司 2022 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编号：GR202044010082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 2020 年 12 月 9 日至 2023 年 12 月 9 日，2022 年按照 15% 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编号：GR201942001118 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有效期 2019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2022 年按照 15% 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符合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规定，所得税为 15%。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志特铝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志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和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规定，对于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并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576.23	8,421.25
银行存款	146,722,308.81	114,821,028.75
其他货币资金	70,057,412.57	76,065,821.76
合计	216,786,297.61	190,895,271.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064,133.98	4,674,283.21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9,091,057.52	74,644,158.17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8,723,000.28	66,781,442.05
信用证保证金		233,097.00
履约保证金	368,057.24	205,119.12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7,424,500.00
期货保证金		
合计	69,091,057.52	74,644,158.1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00,000.00	25,912,197.00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9,000,000.00	25,912,197.00
其中：		
合计	19,000,000.00	25,912,197.00

其他说明：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62,700.00	7,492,688.00
商业承兑票据	37,309,261.77	24,175,882.28
坏账准备	-1,865,463.09	-1,208,794.11
合计	38,106,498.68	30,459,776.1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9,971,961.77	100.00%	1,865,463.09	4.67%	38,106,498.68	31,668,570.28	100.00%	1,208,794.11	3.82%	30,459,776.17
其中：										
账龄组合	37,309,261.77	93.34%	1,865,463.09	5.00%	35,443,798.68	24,175,882.28	76.34%	1,208,794.11	5.00%	22,967,088.17
低风险组合	2,662,700.00	6.66%			2,662,700.00	7,492,688.00	23.66%			7,492,688.00
合计	39,971,961.77	100.00%	1,865,463.09	4.67%	38,106,498.68	31,668,570.28	100.00%	1,208,794.11	3.82%	30,459,776.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7,309,261.77	1,865,463.09	5.00%
低风险组合	2,662,700.00		
合计	39,971,961.77	1,865,463.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算	1,208,794.11	656,668.98				1,865,463.09
合计	1,208,794.11	656,668.98				1,865,463.0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62,7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625,245.32
合计	6,187,945.32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62,7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625,245.32
合计		6,187,945.32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417,916.60
合计	1,417,916.60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82,224.54	1.11%	12,182,224.54	100.00%	0.00	4,117,831.32	0.78%	4,117,831.3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4,645,161.86	98.89%	73,806,192.05	6.80%	1,010,838,969.81	524,314,834.45	99.22%	33,414,525.77	6.37%	490,900,308.68
其中：										
账龄组	1,077,3	98.22%	73,806,	6.85%	1,003,5	515,508	97.55%	33,414,	6.48%	482,094

合	14,267.46		192.05		08,075.41	,594.92		525.77		,069.15
低风险组合	7,330,894.40	0.67%			7,330,894.40	8,806,239.53	1.67%			8,806,239.53
合计	1,096,827,386.40	100.00%	85,988,416.59	7.84%	1,010,838,969.81	528,432,665.77	100.00%	37,532,357.09	7.10%	490,900,308.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02	60,396.54	60,396.54	100.00%	已诉讼,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公司 04	360,205.46	360,205.46	100.00%	债务展期,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公司 07	2,331,704.50	2,331,704.50	100.00%	涉及诉讼
公司 10	1,258,431.18	1,258,431.18	100.00%	一审不服, 二审上诉
公司 11	614,673.65	614,673.65	100.00%	债务展期,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公司 16	2,298,941.28	2,298,941.28	100.00%	涉及诉讼
公司 20	1,084,972.57	1,084,972.57	100.00%	已宣判客户无法执行
公司 12	1,400,373.05	1,400,373.05	100.00%	已诉讼,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公司 25	349,598.17	349,598.17	100.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公司 14	267,071.70	267,071.70	100.00%	涉及诉讼
公司 18	1,065,656.57	1,065,656.57	100.00%	债务展期,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公司 15	1,037,313.49	1,037,313.49	100.00%	债务展期, 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公司 19	52,886.38	52,886.38	100.00%	多次追讨,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182,224.54	12,182,224.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077,314,267.46	73,806,192.05	6.85%
低风险组合	7,330,894.40		
合计	1,084,645,161.86	73,806,192.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869,064,848.29
1 至 2 年	190,119,990.87

2 至 3 年	31,477,669.44
3 年以上	6,164,877.80
3 至 4 年	4,626,147.40
4 至 5 年	1,538,730.40
合计	1,096,827,386.4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4,117,831.32	8,064,393.22				12,182,224.54
按账龄组和计提	33,414,525.77	46,455,036.00	245,046.32	6,308,416.04		73,806,192.05
合计	37,532,357.09	54,519,429.22	245,046.32	6,308,416.04		85,988,416.59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308,416.0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27	393,294,963.69	35.86%	25,621,941.64
公司 28	34,218,593.58	3.12%	1,774,574.76
公司 22	23,310,426.49	2.13%	1,660,294.02
公司 29	19,789,277.32	1.80%	1,067,331.11
公司 13	15,312,427.97	1.40%	762,679.62
合计	485,925,689.05	44.31%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	200,000.00	14,731,311.26	14,931,311.26			
合计	200,000.00	14,731,311.26	14,931,311.26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568,252.05	94.58%	15,098,241.16	94.73%
1 至 2 年	406,502.91	4.44%	833,385.93	5.23%
2 至 3 年	181,196.50	1.98%	7,120.25	0.04%
合计	9,155,951.46		15,938,747.3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金额单位：元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公司 23	7,000,000.00	43.33%
合计	7,000,000.00	43.33%

其他说明：

公司 23 未按合同约定供应商品，故解除合同，经多次催收亦未能退回预付款项，全额计提减值。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0,897,226.32	13,100,794.13
合计	20,897,226.32	13,100,794.1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14,497,337.75	11,521,830.62
应收出口退税款		1,379,480.40
单位往来款	3,764,344.84	
社保及其他	2,792,961.02	209,982.22
合计	21,054,643.61	13,111,293.2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499.11			10,499.11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6,918.18			146,918.18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7,417.29			157,417.2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973,285.77
1 至 2 年	2,877,030.76
2 至 3 年	686,627.08
3 年以上	1,517,700.00
3 至 4 年	201,500.00
4 至 5 年	1,316,200.00
合计	21,054,643.6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10,499.11	199,483.11		209,982.22		

按账龄组合计提		157,417.28			157,417.28
合计	10,499.11	356,900.39		209,982.22	157,417.2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209,982.2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 A	单位往来款	209,982.22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209,982.22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27	往来款、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4,737,194.57	1-3 年	22.50%	
公司 08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1,629,466.49	1 年以内	7.74%	
公司 31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1,000,000.00	4 年以上	4.75%	
公司 03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788,600.00	1 年以内	3.75%	
公司 24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786,274.75	1 年以内	3.73%	
合计		8,941,535.81		42.47%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1,642,875.94		71,642,875.94	45,732,036.78		45,732,036.78
在产品	174,937,883.87		174,937,883.87	137,964,172.29		137,964,172.29
库存商品	36,984,512.96		36,984,512.96	41,021,248.50		41,021,248.50
周转材料	5,880,677.83		5,880,677.83	5,985,636.28		5,985,636.28
合计	289,445,950.60		289,445,950.60	230,703,093.85		230,703,093.85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款及待抵扣税款	86,156,868.69	66,816,332.57
其他	11,225.51	465,263.35
合计	86,168,094.20	67,281,595.92

其他说明：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湖南永昌一站式建筑器材租赁有限公司	6,177,600.00	
合计	6,177,600.00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95,129.14			1,495,129.14
2. 本期增加金额	49,556.89			49,556.8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汇率变动影响	49,556.89			49,556.8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44,686.03			1,544,686.0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53,873.66			153,873.6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1,845.32			151,845.32
(1) 计提或摊销	146,745.09			146,745.09
(2) 汇率变动影响	5,100.23			5,100.2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05,718.98			305,718.9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38,967.05			1,238,967.05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1,255.48			1,341,255.4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马来西亚富力公主湾房产	1,238,967.05	分层地契办理中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637,406,655.89	1,393,574,814.53
固定资产清理	135,092.83	
合计	1,637,541,748.72	1,393,574,814.5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出租用铝模板系统	防护平台	办公、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6,057,602.97	95,392,211.44	4,847,146.89	1,512,449,297.21	186,590,264.27	18,419,942.06	2,133,756,464.84

2	. 本期增加金额	81,276,932.72	42,983,695.04	3,015,586.38	917,666,725.56	207,460,565.18	5,986,295.09	1,258,389,799.97
	1) 购置	825,232.18	41,149,757.45	2,955,851.87	110,355,812.93	4,965,209.04	5,897,214.59	166,149,078.06
	2) 在建工程转入	73,696,682.79	395,068.15					74,091,750.9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入				807,310,912.63	202,495,356.14		1,009,806,268.77
	(5) 其他	6,755,017.75	1,438,869.44	59,734.51			89,080.50	8,342,702.20
3	. 本期减少金额	2,580,291.32	13,641,813.39	584,727.15	557,128,826.95	36,596,780.70	1,385,177.69	611,917,617.20
	1) 处置或报废	35,344.51	10,956,323.00	124,700.85	557,128,826.95	36,596,780.70	1,325,781.82	606,167,757.83
	(2) 其他	2,544,946.81	2,685,490.39	460,026.30			59,395.87	5,749,859.37
4	. 期末余额	394,754,244.37	124,734,093.09	7,278,006.12	1,872,987,195.82	357,454,048.75	23,021,059.46	2,780,228,647.61
	二、累计折旧							
1	. 期初余额	36,816,943.54	21,140,464.76	1,735,527.13	647,924,212.24	25,951,550.33	6,612,952.30	740,181,650.30
2	. 本期增加金额	15,822,251.61	15,303,501.23	1,531,291.18	664,368,525.16	75,447,045.67	4,104,914.77	776,577,529.62
	1)	15,768,014.81	13,388,434.10	1,170,495.08	661,274,717.77	75,390,893.48	3,872,399.84	770,864,955.08

计提								
(2) 其他	54,236.80	1,915,067.13	360,796.10	3,093,807.39	56,152.19	232,514.93	5,712,574.54	
3 ·本期减少金额	4,678.55	2,023,045.57	444,992.00	346,449,241.75	24,514,690.57	500,539.76	373,937,188.20	
1) 处置或报废	4,678.55	1,539,382.49	111,634.22	346,449,241.75	24,514,690.57	472,398.84	373,092,026.42	
(2) 其他		483,663.08	333,357.78			28,140.92	845,161.78	
4 ·期末余额	52,634,516.60	34,420,920.42	2,821,826.31	965,843,495.65	76,883,905.43	10,217,327.31	1,142,821,991.72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 ·期								

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 期末账面价值	342,119,727.77	90,313,172.67	4,456,179.81	907,143,700.17	280,570,143.32	12,803,732.15	1,637,406,655.89
2 · 期初账面价值	279,240,659.43	74,251,746.68	3,111,619.76	864,525,084.97	160,638,713.94	11,806,989.76	1,393,574,814.53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出租用铝模板系统	907,143,700.17
防护平台	280,570,143.3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湖北四号厂房	9,680,904.56	未办理竣工结算验收
海南 1、2、3 号厂房	83,718,910.77	未办理竣工结算验收

其他说明：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报废机器设备待清理	135,092.83	
合计	135,092.83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6,528,202.33	133,158,716.80
合计	276,528,202.33	133,158,716.8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建设	274,656,384.95		274,656,384.95	132,791,289.96		132,791,289.96
待安装设备	1,871,817.38		1,871,817.38			
建筑工程				367,426.84		367,426.84
合计	276,528,202.33		276,528,202.33	133,158,716.80		133,158,716.8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海南厂房	150,000.00	58,611.14	37,967.63	73,696.68	1,568,700.95	21,313,396.23	14.21%					其他
江门模架工业园	173,933.14	4,751,436.01	161,166.64			165,918,084.11	95.39%		1,091,044.07	1,073,875.00		金融机构贷款
江门在安装设备	2,254,812.92	397,889.85	1,473,927.53			1,871,817.38	83.01%					其他
广东办公大楼	139,258.83	69,030.82	14,299.27			83,330,101.38	59.84%		2,281,822.22			金融机构贷款
重庆建筑工程	150,000.00	127,155.00	474,270.28			601,425.28	0.40%					其他
龙川道路硬化	17,000.00	240,271.84	3,839,369.11	395,068.15	191,194.85	3,493,377.95	20.55%					其他
合计	632,446.79	133,158.71	219,221.13	74,091,750.94	1,759,895.80	276,528,202.33			3,372,866.29	1,073,875.00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铝模板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343,730.01		16,343,730.01
2. 本期增加金额	6,981,985.27	35,344,618.45	42,326,603.72
新增租赁	6,496,561.49	35,344,618.45	41,841,179.94

汇率影响数	485,423.78		485,423.78
3. 本期减少金额	585,365.47		585,365.47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585,365.47		585,365.47
4. 期末余额	22,740,349.81	35,344,618.45	58,084,968.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09,141.74		3,809,141.74
2. 本期增加金额	5,700,143.42	10,095,205.39	15,795,348.81
(1) 计提	5,500,017.25	10,095,205.39	15,595,222.64
汇率影响数	200,126.17		200,126.17
3. 本期减少金额	268,292.51		268,292.51
(1) 处置	268,292.51		268,292.51
转出至固定资产			
4. 期末余额	9,240,992.66	10,095,205.39	19,336,198.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499,357.15	25,249,413.06	38,748,770.21
2. 期初账面价值	12,534,588.26		12,534,588.27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著作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973,141.84				1,991,705.33	214,964,847.17
2. 本期增加金额	31,687,892.62				545,639.86	32,233,532.48
(1) 购置	31,687,892.62				545,639.86	32,233,532.4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4,661,034.46				2,537,345.19	247,198,379.6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157,220.89			1,318,236.06	8,475,456.95
2. 本期增加金额	4,686,652.97			332,534.15	5,019,187.12
(1) 计提	4,686,652.97			332,534.15	5,019,187.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843,873.86			1,650,770.21	13,494,644.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32,817,160.60			886,574.98	233,703,735.58
2. 期初账面价值	205,815,920.95			673,469.27	206,489,390.22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685,206.43	1,638,142.26	590,855.50		1,732,493.19
配电房	16,470.02	37,802.00	11,025.56		43,246.46
其他	509,473.86	1,084,853.02	410,839.48	123,766.37	1,059,721.03
合计	1,211,150.31	2,760,797.28	1,012,720.54	123,766.37	2,835,460.68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234,219.73	14,589,802.04	33,883,205.70	5,474,066.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0,705,322.04	7,605,798.31	110,612,231.93	16,591,834.79
递延收益	65,977,775.28	14,629,378.29	16,460,040.27	2,469,006.04
股权激励费用	8,878,087.07	1,331,713.06		
合计	217,795,404.12	38,156,691.70	160,955,477.90	24,534,907.1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77,077.24	1,837,219.92

可抵扣亏损	141,914,839.98	113,679,718.09
合计	144,691,917.22	115,516,938.0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1,446,300.37	
2023	1,299,252.12	3,016,484.94	
2024	1,754,281.16	12,315,711.90	
2025	5,592,876.37	40,732,994.13	
2026	36,230,335.55	56,168,226.75	
2027	40,942,918.20		
2028	56,095,176.58		
合计	141,914,839.98	113,679,718.09	

其他说明：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软件款	480,943.40		480,943.40	480,943.40		480,943.40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	7,600,345.06		7,600,345.06	12,766,889.28		12,766,889.28
合计	8,081,288.46		8,081,288.46	13,247,832.68		13,247,832.68

其他说明：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11,367,146.05	137,387,695.08
保证借款	45,230,298.90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418,976,000.00	159,205,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49,904,850.00	20,025,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99,160.67	237,783.72
合计	626,077,455.62	366,855,478.8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000,000.00	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87,394,000.00	160,766,800.00
合计	195,394,000.00	165,766,8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采购款	257,263,885.19	175,864,853.03
运费	23,501,419.96	13,441,232.76
工程款	105,482,331.16	5,750,994.33
设备采购款	6,646,670.82	5,468,535.27
其他-费用	41,292,416.51	27,168,324.29
合计	434,186,723.64	227,693,939.6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A	1,140,761.15	尚未结算
供应商 B	747,107.46	尚未结算
供应商 C	552,431.52	尚未结算
供应商 D	526,460.17	尚未结算
供应商 E	502,790.00	尚未结算
供应商 F	497,465.99	尚未结算
供应商 G	475,954.85	尚未结算
供应商 H	320,664.00	尚未结算
合计	4,763,635.14	

其他说明：

22、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	180,276,022.04	206,476,988.09
合计	180,276,022.04	206,476,988.09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4,451,867.14	394,342,822.45	379,612,160.00	69,182,529.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70	21,322,884.02	21,320,496.39	2,424.33
三、辞退福利		80,000.00	50,000.00	30,000.00
五、其他				
合计	54,451,903.84	415,745,706.47	400,982,656.39	69,214,953.9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400,631.04	371,068,360.49	356,889,581.76	68,579,409.77
2、职工福利费		5,647,214.67	5,640,959.06	6,255.61
3、社会保险费		10,850,205.30	10,842,544.72	7,660.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646,058.43	9,638,421.46	7,636.97
工伤保险费		612,408.03	612,384.42	23.61
生育保险费		12,423.03	12,423.03	
其他		579,315.81	579,315.81	
4、住房公积金	35,879.63	5,737,986.30	5,704,321.35	69,544.5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356.47	534,199.10	534,753.11	14,802.46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504,856.59		504,856.59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54,451,867.14	394,342,822.45	379,612,160.00	69,182,529.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616,986.88	20,615,848.64	1,138.24
2、失业保险费	36.70	692,397.14	691,147.75	1,286.09
4、其他		13,500.00	13,500.00	
合计	36.70	21,322,884.02	21,320,496.39	2,424.33

其他说明：

2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661,165.36	6,560,096.34
企业所得税	36,936,034.05	21,147,753.47
个人所得税	360,118.21	337,649.47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1,377,498.52	1,219,574.35
其他	1,528,846.27	1,187,664.99
合计	50,863,662.41	30,452,738.62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75,121.68	
其他应付款	161,304,570.25	145,916,111.23
合计	161,479,691.93	145,916,111.2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5,121.68	
合计	175,121.68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单位往来	21,621,600.13	44,918,109.91
预提费用	129,093,359.12	88,519,183.93
应付个人往来	9,431,904.42	2,219,955.24
华运借款		5,256,460.80
其他	1,157,706.58	5,002,401.35
合计	161,304,570.25	145,916,111.23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2,700,000.00	6,79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118,802.45	5,720,173.58
应付利息	170,643.82	
合计	138,989,446.27	12,510,173.58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4,162,700.00	81,701,826.43
预收税金	23,435,882.86	26,842,008.45
合计	27,598,582.86	108,543,834.88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700,000.00
保证借款	19,7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71,6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329,827,459.00	133,670,000.0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10,443.89	248,229.47
合计	449,937,902.89	221,218,229.47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46,827,611.34	12,819,295.2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177,433.09	-998,583.8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118,802.45	-5,720,173.58
合计	14,531,375.80	6,100,537.76

其他说明：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460,040.22	50,027,120.00	509,384.94	65,977,775.28	
合计	16,460,040.22	50,027,120.00	509,384.94	65,977,775.2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昌第三工业园区基建奖励	4,616,875.50			100,758.00			4,516,117.50	与资产相关
科技园基建奖励	9,841,084.72			205,876.32			9,635,208.40	与资产相关
开平市翠山湖	2,002,080.00	2,700,000.00		202,750.62			4,499,329.38	与资产相关

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厂房基础设施建设扶持奖励								
重庆园区补助款		47,327,120.00					47,327,12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460,040.22	50,027,120.00		509,384.94			65,977,775.28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7,066,667.00			46,826,666.00		46,826,666.00	163,893,333.00

其他说明：

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司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46,826,666.00万元，于2022年8月完成工商变更。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3,889,596.03		46,826,666.00	457,062,930.03
其他资本公积	10,419,268.72	8,878,087.07	2,114,149.34	17,183,206.45
合计	514,308,864.75	8,878,087.07	48,940,815.34	474,246,136.4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公司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46,826,666.00万元，于2022年8月完成工商变更。；

(2)、公司于2022年5月30日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1,531,000.00股，授予价格为16.8元/股，归属于2022年度当期的股权激励费用为8,878,087.07元；

(3)、少数股权权益性交易，减少资本公积2,114,149.34元。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	------	-------	------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 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 他综合 收益 当期转 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586,711.53	306,599.44				306,599.44		893,310.97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586,711.53	306,599.44				306,599.44		893,310.97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586,711.53	306,599.44				306,599.44		893,310.97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506,360.32	9,041,648.57		53,548,008.89
合计	44,506,360.32	9,041,648.57		53,548,008.89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5,571,605.76	398,054,004.2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5,571,605.76	398,054,004.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401,233.00	164,428,647.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41,648.57	6,911,046.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560,000.06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6,371,190.13	555,571,605.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27,232,261.16	1,185,983,387.47	1,315,898,978.20	880,442,441.23

其他业务	202,336,850.00	146,472,409.12	165,271,068.27	120,050,454.85
合计	1,929,569,111.16	1,332,455,796.59	1,481,170,046.47	1,000,492,896.08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收入	合计
商品类型	1,929,569,111.16	1,929,569,111.16
其中：		
铝模	1,293,412,120.99	1,293,412,120.99
防护平台	202,224,831.64	202,224,831.64
装配式预制件	191,769,926.31	191,769,926.31
废料	176,901,943.01	176,901,943.01
其他	65,260,289.21	65,260,289.21
合计	1,929,569,111.16	1,929,569,111.1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528,254.23	2,763,266.86
教育费附加	4,105,918.41	2,420,732.24
房产税	2,489,288.04	1,991,844.67
土地使用税	3,735,631.14	1,309,231.28
印花税	3,517,175.32	3,223,294.88
其他	73,242.31	189,034.16
合计	18,449,509.45	11,897,404.09

其他说明：

无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270,627.13	83,278,280.67

现场服务费	13,201,458.47	7,666,362.92
招待费	5,506,508.99	2,966,880.81
居间费	3,349,059.42	4,847,348.71
其他	4,899,152.11	4,387,253.97
合计	128,226,806.12	103,146,127.08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114,522.15	40,902,551.71
办公及差旅费	5,879,689.69	4,982,262.05
折旧摊销费	8,457,464.02	6,238,335.60
咨询费	5,997,853.85	4,769,590.46
低值易耗品	1,433,426.88	1,002,194.77
招待费	2,240,785.42	2,640,780.05
租金、物业管理及其他	6,975,513.18	5,801,141.60
培训费	260,727.55	3,551,591.63
开办费摊销	20,000.00	1,576,020.79
广告费	95,372.00	1,176,210.25
修理费	596,426.35	1,268,412.96
合计	86,071,781.09	73,909,091.87

其他说明：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934,218.65	58,119,189.80
差旅费	1,147,380.22	1,226,666.95
材料费	18,147,177.36	10,511,988.41
其他	12,073,773.58	4,848,628.94
合计	93,302,549.81	74,706,474.10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7,139,406.18	21,908,526.3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9,162,587.93	398,437.07
减：利息收入	2,261,128.28	2,488,766.64
汇兑损益	-8,849,072.28	7,075,570.44
其他	2,770,285.51	4,892,391.57
合计	38,799,491.13	31,387,721.73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业园区补贴	24,511,088.48	21,805,906.70
增值税加计扣除	7,470,922.93	
社保补贴	2,719,707.83	54,672.78
基建奖励款	1,009,384.94	396,683.95
出口补贴款	997,570.00	1,154,923.00
稳岗培训补贴	673,633.93	1,044,056.29
科技奖励款	596,000.00	33,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350,000.00	300,000.00
行业下行补助	165,925.00	347,403.2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62,144.62	116,524.54
专利奖励	100,000.00	2,500.00
就业扶贫车间补贴	70,000.00	76,000.00
招工补贴	62,500.00	11,000.00
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20,100.00	
小微企业上规模资金	6,830.46	200,000.00
新加坡育儿补贴	2,671.15	6,867.51
上市奖励		6,000,000.00
高新区新厂房奠基奖励		268,488.00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244,415.95
研发投入补助金		200,000.00
新加坡消费税 GST 退税		168,609.61
党建补贴		158,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26,000.00
其他	487,028.57	2,159.82
合计	39,445,507.91	32,717,211.35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3,160.04	1,378,835.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期货对冲损益	154,856.97	-442,336.42
合计	2,068,017.01	936,499.30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4,030.61	-10,499.11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56,668.97	-1,123,794.11
预付款项坏账损失	-3,500,000.00	-3,50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4,519,429.22	-13,614,176.69
合计	-58,930,128.80	-18,248,469.91

其他说明：

4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27,597.65	8,117.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合计	-227,597.65	8,117.46

4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4,071.70	78,439.10	4,071.70
项目违约收入	759,581.30	2,162,905.37	759,581.30
其他	502,254.69	19,477.04	502,254.69
合计	1,265,907.69	2,260,821.51	1,265,907.69

4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73,910.06	15,450.00	73,910.06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546,166.67	993,545.36	546,166.67
其他	628,511.36	179,053.75	628,511.36
合计	1,248,588.09	1,188,049.11	1,248,588.09

4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416,587.06	41,094,891.6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621,784.55	-14,078,217.81
合计	31,794,802.51	27,016,673.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4,636,295.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195,444.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802,830.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37,117.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1,623.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61,517.4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873,422.81
研发费用	-10,497,258.41
其他	323,508.23

所得税费用	31,794,802.51
-------	---------------

4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61,128.28	2,488,766.64
政府补助及营业外收入	31,812,440.36	32,320,527.40
往来款及保证金	109,519,586.18	90,897,433.04
合计	143,593,154.82	125,706,727.0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销售费用	85,382,158.99	63,223,335.28
延期交货等支出	44,030.04	194,503.75
往来款及保证金	33,739,454.68	98,598,976.27
合计	119,165,643.71	162,016,815.3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保证金	2,700,000.00	
合计	2,7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保证金	3,844,107.00	
合计	3,844,107.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融资	168,785,013.89	137,370,294.15
合计	168,785,013.89	137,370,294.1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资产付款额	15,224,433.49	3,935,241.74
其他融资	162,066,237.61	361,666,752.08
合计	177,290,671.10	365,601,993.82

5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2,841,492.53	175,099,788.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58,930,128.80	18,248,469.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6,577,529.63	771,013,433.1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795,348.81	3,809,141.59
无形资产摊销	5,019,187.12	2,479,139.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12,720.54	1,267,78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17.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7,597.65	915,106.2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290,333.90	28,984,096.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68,017.01	-936,499.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21,784.55	-14,078,217.83
铝模板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0,016,298.13	-396,455,98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742,856.75	-60,943,051.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7,285,518.24	-253,215,128.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229,055.52	-103,530,135.25
其他	8,878,08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388,188.42	172,666,066.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695,240.07	116,251,113.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251,113.59	100,494,394.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44,126.48	15,756,719.1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7,695,240.07	116,251,113.59
其中：库存现金	6,576.22	8,421.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6,722,308.81	114,821,028.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66,355.05	1,421,663.5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695,240.07	116,251,113.5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9,091,057.52	74,644,158.17

其他说明：

5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9,091,057.52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6,187,945.32	票据贴现质押
固定资产	196,171,423.64	固定资产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06,728,872.54	土地抵押借款
合计	378,179,299.02	

其他说明：

5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1,284,540.06
其中：美元	1,917,471.19	6.96	13,354,419.80
欧元			
港币			
新币	605,075.02	5.18	3,136,164.34
林吉特	3,039,535.84	1.58	4,793,955.93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广昌第三工业园区基建奖励	5,037,9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0,758.00
科技园基建奖励	10,22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05,876.32
开平市翠山湖产业转移工业园管理委员会一厂房基础设施建设扶持奖励	2,246,4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02,750.62
重庆园区补助款	47,327,12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0.00
工业园区补贴	24,511,088.48	其他收益	24,511,088.48
社保补贴	2,719,707.83	其他收益	2,719,707.83
出口补贴款	997,570.00	其他收益	997,570.00
稳岗培训补贴	673,633.93	其他收益	673,633.93
科技奖励款	596,000.00	其他收益	596,000.0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行业下行补助	165,925.00	其他收益	165,925.00
专利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就业扶贫车间补贴	7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
招工补贴	62,500.00	其他收益	62,500.00
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20,100.00	其他收益	20,100.00
小微企业上规模资金	6,830.46	其他收益	6,830.46
新加坡育儿补贴	2,671.15	其他收益	2,671.15
其他	487,028.57	其他收益	487,028.5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4、其他

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9,162,587.93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398,663.90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9,401,648.29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本公司已承诺但尚未开始的租赁预计未来年度现金流出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剩余租赁期	未折现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19,200,699.38
1 至 2 年	14,169,196.04
2 至 3 年	3,239,626.83
3 年以上	3,588,249.11
合计	40,197,771.36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

						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价值	价值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广东冠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00	51.00%	转让	2022年06月24日	不再继续控制	0.00	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当期新设成立或增资收购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志特装配式科技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生产销售		51	新设成立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临高	临高	生产销售	100		新设成立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生产销售		75	新设成立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75.99	新设成立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咸宁	咸宁	租赁		75	新设成立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上海志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产品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江西志特铝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技术研发		100.00%	新设成立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产品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	中山	产品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 Bhd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	潍坊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产品销售	100.00%		收购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咸宁	咸宁	生产销售	75.00%		新设成立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产品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GETO FORMWORK AND SCAFFOLDING CAMBODIA CO LTD	柬埔寨	柬埔寨	产品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房屋建筑业		49.50%	收购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	甘肃	生产销售	60.00%		新设成立
广东凯瑞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产品销售		51.00%	新设成立
凯瑞模架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龙川	龙川	生产销售		51.00%	新设成立
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咸宁	咸宁	建筑安装业		49.50%	新设成立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临高	临高	生产销售	83.50%		新设成立
山东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潍坊	潍坊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海南志特装配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产品销售		51.00%	新设成立
海南志特模架科技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厦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生产销售		75.00%	新设成立
江门志特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江门	江门	建筑安装业		75.99%	新设成立
湖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咸宁	咸宁	生产销售		75.00%	新设成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	13,153,595.63	2,500,000.00	45,072,277.21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6.50%	817,107.39		17,781,256.7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682,752.27	188,385,236.91	289,067,989.18	105,743,671.93	9,635,208.40	115,378,880.33	83,450,649.81	211,946,634.23	295,397,284.04	154,481,472.97	9,841,084.72	164,322,557.69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55,369,192.77	180,286,758.19	335,655,950.96	143,535,542.12	87,567,459.00	231,103,001.12	104,612,795.00	137,883,932.93	242,496,727.93	143,860,778.12		143,860,778.1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这是文本内容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6,356,857.64	52,614,382.50	52,614,382.50	72,513,307.95	199,153,834.17	50,009,468.87	50,009,468.87	17,374,049.67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	191,130,938.16	5,917,000.03	5,917,000.03	-76,551,53				

限公司				3.80			
-----	--	--	--	------	--	--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 2022 年 6 月 6 日，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湖南省程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 11% 股权。转让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股比例增加 75%*11%，即持股比例由原 41.25% 增加到 49.50%；

2. 因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 股权，所以前述第 1 点阐述的股权转让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湖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比例也由原 41.25% 增加到 49.50%；

3. 2022 年 4 月 22 日，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6.50% 的股权给海南春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后，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原 100.00% 减少到 83.5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万百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6,5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6,5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6,964,149.34	1,650,000.00
差额	-464,149.34	-1,650,000.00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464,149.34	-1,650,000.00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26,077,455.62				626,077,455.62
应付票据		195,394,000.00				195,394,000.00
应付账款		422,516,090.21	11,670,633.43			434,186,723.64
其他应付款		129,997,574.57	31,482,117.36			161,479,691.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8,989,446.27				138,989,446.27
长期借款			449,937,902.89			449,937,902.89
合计		1,512,974,566.67	493,090,653.68			2,006,065,220.35

金额单位：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5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66,855,478.80				366,855,478.80
应付票据		165,766,800.00				165,766,800.00
应付账款		219,967,000.95	7,726,938.73			227,693,939.68
其他应付款		118,306,629.16	27,609,482.07			145,916,111.23
一年内到期的 非流动负债		12,510,173.58				12,510,173.58
长期借款			221,218,229.47			221,218,229.47
合计		883,406,082.49	256,554,650.27			1,139,960,732.76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元）			上年年末余额（元）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13,354,419.80	7,930,120.27	21,284,540.06	13,675,506.52	4,767,917.76	18,443,424.28

项目	期末余额（元）			上年年末余额（元）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合计	13,354,419.80	7,930,120.27	21,284,540.06	13,675,506.52	4,767,917.76	18,443,424.28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00,000.00		19,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000,000.00		19,000,000.00
（4）银行理财产品		19,000,000.00		19,00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000,000.00		19,000,0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珠海凯越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珠海	产业投资	50,000,000.00	45.22%	45.2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瞿飞	其他关联方

江西海洲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东志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其他说明：瞿飞持海南春晖投资合伙企业 70.30% 股权，海南春晖投资合伙企业，于 2022 年 6 月以 1650 万元的对价取得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6.5% 的股权。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西海洲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费	9,004,141.81	10,000,000.00	否	19,115,517.73
广东志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	5,365,343.00	5,000,000.00	是	2,477,360.39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	10,900,000	2018年9月27日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二年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	13,100,000	2019年1月9日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二年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	47,060,000	2019年4月11日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二年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	6,600,000	2020年3月23日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三年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	8,100,000	2020年7月17日	自该笔借款发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后三年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0	64,150,000	2020年8月4日	主合同约定的借款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0	2021年8月19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0	2021年11月2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20,000,000	2021年12月28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19,900,000	2022年1月12日	主债权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凯瑞模架科技(龙川)有限公司	30,000,000	9,250,000	2022年3月10日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	70,000,000	2022年6月28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5,000,000	39,000,000	2022年6月28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87,567,459	2022年6月29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62,500,000	29,904,850	2022年6月29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35,000,000	15,000,000	2022年6月30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22,838,543	2022年9月7日	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的履约期限届满后叁年之日止	否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2022年9月8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22年9月14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江门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5,580,299	2022年12月2日	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高渭泉、刘莉琴、珠海凯越、中山志特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1年02月23日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高渭泉、刘莉琴、珠海凯越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1年03月29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江西省信用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21年08月31日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中山志特、高渭泉、刘莉琴、珠海凯越	14,000,000.00	14,000,000.00	2021年02月01日	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是
高渭泉、刘莉琴	180,000,000.00	33,948,000.00	2021年07月02日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是
高渭泉、刘莉琴	180,000,000.00	35,398,000.00	2021年08月20日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是
高渭泉、刘莉琴	50,000,000.00	40,000,000.00	2021年07月12日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是
高渭泉、刘莉琴	180,000,000.00	117,000.00	2021年02月03日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是
高渭泉、刘莉琴	180,000,000.00	162,000.00	2021年02月05日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是
高渭泉、刘莉琴	180,000,000.00	65,000.00	2021年02月03日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是
高渭泉、刘莉琴	180,000,000.00	786,000.00	2021年02月02日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是
高渭泉、刘莉琴	180,000,000.00	75,000.00	2021年01月28日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是
高渭泉、刘莉琴、珠海凯越	30,000,000.00	19,815,000.00	2022年02月24日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9,788,750.48	9,154,994.78

(4) 其他关联交易

无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西海洲物流有限公司	0.00	5,837,436.34
应付账款	广东志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76,131.60	1,588,406.79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31,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878,087.06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8,878,087.06

其他说明：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实行一项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授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职工以每股 16.8 元对价获得股份 153.1 万份，本次股权激励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并属于一次授予、分期行权的股权激励计划，

2022 年起各期的授予比例分别为 30%、30%、40%，按照期权定价模型确认各期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分别为 19.26 元、20.45 元、21.84 元。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2）关联担保情况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公司 2022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22 年 8 月 3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决议，并经 2023 年 3 月 13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543 号文《关于同意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贵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403.30 万元，发行数量为 614.033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 6 年。

2、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3,893,333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 32,778,666.6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预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45,839,999 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3、2023 年 3 月 23 日，成立广东志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	9,698,8	0.76%	9,698,8	100.00%	0.00	349,598	0.03%	349,598	100.00%	0.00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86		99.86			.17		.17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74,207,686.05	99.24%	53,474,503.44	4.20%	1,220,733,182.61	1,024,528,804.37	99.97%	24,455,333.26	2.39%	1,000,073,471.11
其中：										
账龄组合	751,997,672.53	58.57%	53,474,503.44	7.11%	698,523,169.09	361,757,274.08	35.30%	24,455,333.26	6.76%	337,301,940.82
低风险组合	522,210,013.52	40.67%			522,210,013.52	662,771,530.29	64.67%			662,771,530.29
合计	1,283,906,585.91	100.00%	63,173,403.30	4.92%	1,220,733,182.61	1,024,878,402.54	100.00%	24,804,931.43	2.42%	1,000,073,471.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20	1,084,972.57	1,084,972.57	100.00%	已宣判客户无法执行
公司 05	360,205.46	360,205.46	100.00%	债务展期，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公司 25	349,598.17	349,598.17	100.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公司 11	614,673.65	614,673.65	100.00%	债务展期，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公司 12	1,400,373.05	1,400,373.05	100.00%	已诉讼，存在一定偿债风险
公司 16	2,298,941.28	2,298,941.28	100.00%	涉及诉讼
公司 07	2,331,704.50	2,331,704.50	100.00%	涉及诉讼
公司 10	1,258,431.18	1,258,431.18	100.00%	一审不服，二审上诉
合计	9,698,899.86	9,698,899.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94,644,885.11	29,732,244.26	5.00%
1 至 2 年	126,522,531.29	12,652,253.13	10.00%
2 至 3 年	25,472,436.00	7,641,730.80	30.00%
3 至 4 年	3,819,089.72	1,909,544.86	50.00%
4 年以上	1,538,730.40	1,538,730.40	100.00%
合计	751,997,672.53	53,474,503.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118,219,840.17
1 至 2 年	133,491,134.80
2 至 3 年	26,030,733.14
3 年以上	6,164,877.80
3 至 4 年	4,626,147.40
4 至 5 年	1,538,730.40
合计	1,283,906,585.9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349,598.17	9,349,301.69			9,698,899.86	
按账龄组合计提	24,455,333.27	29,019,170.17			53,474,503.44	
合计	24,804,931.44	38,368,471.86			63,173,403.30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27	364,302,293.87	28.37%	24,038,570.31
公司 17	146,132,756.25	11.38%	
公司 21	133,830,625.97	10.42%	
公司 09	83,550,732.62	6.51%	
公司 01	57,866,543.59	4.51%	
合计	785,682,952.30	61.19%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483,672.62	403,555.96
其他应收款	366,393,652.28	556,631,260.53
合计	371,877,324.90	557,034,816.49

（1）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拆借	5,483,672.62	403,555.96
合计	5,483,672.62	403,555.96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备用金、押金	6,774,227.39	5,067,177.39
单位往来款		209,982.22
合并范围内抵消关联方	359,619,424.89	551,757,656.88
合计	366,393,652.28	557,034,816.4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0,499.11			10,499.1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9,483.11			199,483.11
本期核销	209,982.22			209,982.2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4,648,252.36
1至2年	1,186,199.92
2至3年	203,000.00
3年以上	356,200.00
3至4年	40,000.00
4至5年	316,200.00
合计	366,393,652.2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位往来款	10,499.11	199,483.11		209,982.22		
合计	10,499.11	199,483.11		209,982.2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项	209,982.22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公司 34	单位往来款	209,982.22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否
合计		209,982.2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09	合并范围内抵消关联方	175,708,633.72	1 年以内	47.96%	
公司 32	合并范围内抵消关联方	56,786,937.70	1 年以内	15.50%	
公司 21	合并范围内抵消关联方	54,657,859.74	1 年以内	14.92%	
公司 17	合并范围内抵消关联方	22,800,000.00	1 年以内	6.22%	
公司 33	合并范围内抵消关联方	21,500,000.00	1 年以内	5.87%	
合计		331,453,431.16		90.47%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7,403,870.32		347,403,870.32	354,903,870.32		354,903,870.32
合计	347,403,870.32		347,403,870.32	354,903,870.32		354,903,870.32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GETO FORMWORK AND SCAFFOLDING CAMBODIA CO LTD	347,059.94					347,059.94	

GETO Global Construction Tech Malaysia Sdn. Bhd	1,528,043.61					1,528,043.61	
GETO GLOBAL SINGAPORE PTE LTD	13,388,811.82					13,388,811.82	
甘肃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0	9,000,000.00				23,000,000.00	
广东志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46,639,954.95					46,639,954.95	
海南志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6,500,000.00			83,500,000.00	
湖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湖南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江西志特铝模板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山东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志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志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354,903,870.32	9,000,000.00	16,500,000.00			347,403,870.3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35,663,912.06	897,271,600.91	908,658,925.21	711,062,173.02
其他业务	228,163,402.87	179,351,794.47	179,950,555.66	153,866,681.49
合计	1,363,827,314.93	1,076,623,395.38	1,088,609,480.87	864,928,854.5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500,000.00	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8,905.80	0.00
合计	7,918,905.8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5,919.19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283,363.29	工业园区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3,160.04	理财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5,641.14	主要为项目违约客户赔偿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2,144.62	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5,847,456.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834,564.24	
合计	33,466,369.5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涉及金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162,144.6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48%	1.08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3%	0.88	0.88